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东鹏饮料

二〇二六年三月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股东鹏友：

2026 年 2 月 3 日，东鹏饮料成功在港股主板上市，正式开启“A+H”股两地上市、逐浪全球的发展新格局。感谢各位投资者的信任和支持，为东方大鹏展翅全球化注入了强劲的资金力量。在此，我向每一位信任我们、支持我们、陪伴我们的股东鹏友，致以最诚挚的感谢！

站在集团发展的全新起点，我将一如既往，与各位股东、公司 13,000 多名员工及广大合作伙伴并肩而行，坚持“一直在创业路上”的拼搏精神，保持谦逊与务实，在饮料行业持续深耕，为企业稳健发展、飞跃全球的使命不懈奋斗。

2025 年，全球政治经济风云激荡，饮料行业竞争空前激烈，即时零售业务快速增长，线上线下一融合共生，消费者对便利化、健康化、功效化的需求持续提升。身处饮料行业深度变革的前夜，感受人工智能重塑产业的呼啸回响，我们清醒认识到：

行业形态会迭代重构，但发展本质始终如一：做消费者信得过、方便买、喜欢喝的产品。

变革之时，我们更需要保持清醒、笃定和乐观。

2025 年，公司坚定推进“1+6”多品类发展战略，经营业绩再创新高。2025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8.75 亿元，同比增长 31.80%；归母净利润 44.15 亿元，同比增幅 32.72%。公司可统计总动销量突破百亿瓶，成功实现年初既定目标。同时，东鹏饮料跻身全球软饮料品牌价值榜单前十，位列凯度 2025 年最具价值中国品牌排行榜上第 44 位。

我们的核心大单品“东鹏特饮”销售额登顶中国能量饮料行业首位，成为名副其实的中国能量饮料第一品牌；电解质饮料“补水啦”全年实现营收 32.74 亿元，成功迈进三十亿级大单品行列。“果之茶”、“东鹏大咖”等产品表现出色，营收双双突破 5 亿元。**非特饮产品营收占比从 2024 年 15.9%提升到 2025 年的 25.2%，**“1+6”多品类战略推进首战告捷，东鹏饮料迈进了中国综合性饮料企业行列。

近年来东鹏饮料能够快速发展，得益于祖国的日益强盛，得益于新一代消费者不断增强的民族自信和对国产品牌的高度认可。中国超 14 亿人口的庞大消费市场，消费者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深厚土壤。

饮料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虽说商业模式很简单，但要做好却不容易。在物质产品供给丰盛的今天，饮料行业的竞争，早已从单一的产品维度竞争，升级为消费者洞察、产品创新、渠道网络、产能布局、品牌建设与组织能力的综合实力较量。想在这个行业获得成绩，一定要比别人付出更多的努力。**我们没有比谁更聪明，只能要求自己更加勤奋，更加专注，将简单做到极致。**

我从事饮料行业超过 30 年，是这个行业的老兵。2003 年创业至今，**我和团队一直专注于做消费者真正喜爱的饮品，让消费者更便捷地买到产品。**坚定推进多品类战略，正是我们对时代趋

势和消费需求的坚定回应——今天的消费者，既需要东鹏特饮这样的能量补给，也需要能覆盖更多生活场景的多元化选择。

产品端，我们始终把消费者需求放在首位，紧扣健康化、功能化、多元化趋势，持续为消费者提供更多高质价比的健康功效饮品；

渠道端，我们已实现全国地级市 100%覆盖，拥有 3400 余家经销商、450 余万家终端网点，构建起高效触达、深度渗透的全国渠道网络；

产能端，我们目前在全国布局 14 个生产基地，既保障供应稳定，也优化物流成本，持续提升区域市场竞争优势。

秉承“没有任何理由不增长”的理念，经过 20 多年的发展，东鹏锻造了一支能吃苦、能啃硬骨头、坚持醒着拼、追求增长的年轻队伍，这是我们面向未来最坚实的底气。

东鹏饮料要走得稳、走得远，必须守护好每一位股东伙伴的信任与权益。我们始终坚守“为消费者提供健康功效饮品，为员工搭建事业平台，为股东创造合理回报”的企业使命，坚持实施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分红超 66 亿元。2025 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末期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初步测算，预计本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1,411,921,750.00 元，以真金白银回馈每一位投资者。

2026 年，是东鹏饮料实现 A 股与港股两地上市的开局之年，更是公司推进品牌全球化、业务布局国际化的关键一年。当下正值国产品牌崛起的黄金时代，打造畅销全球的中国消费品牌，既是中国快消企业的时代机遇，更是我们义不容辞的使命与责任。

站在新起点上，我们将持续深化“1+6”多品类布局，依托港股募资拓展海外业务，重点布局东南亚市场，推动品牌全球化发展，让中国能量走向世界，为全球消费者提供中国能量！

我们始终保持清醒：未来行业竞争将更趋激烈，消费需求持续迭代，海外市场拓展将面临文化差异、政策环境变化等多重挑战，原材料价格波动也可能对经营效益带来影响。深耕行业三十余载，我们历经多次行业周期与市场变化，深知唯有正视挑战、着眼长远、苦练内功，方能行稳致远。

我们将紧贴行业趋势与消费需求，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强化核心竞争力；推进海外市场本土化运营，深入理解当地市场消费习惯和政策环境，降低拓展风险；完善供应链管理与成本管控体系，平滑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确保企业长期稳健发展。海外市场开拓并不容易，但我们有坚定的信心和足够的耐心，也有较为充足的资金储备，去培育一片新市场。

再次感谢社会各界长期以来对东鹏饮料的关爱和支持，感谢全体股东、合作伙伴的信任与陪伴，感谢每一位东鹏员工的辛勤付出。

2026 年，东鹏饮料将持续优化治理结构，构建更加透明、高效、规范的公司治理体系，以更清晰的战略，更务实的行动，更稳健的发展，与所有股东、员工、合作伙伴携手共创长期价值，让东方大鹏，飞跃全球！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林木勤

2026 年 3 月 30 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林木勤、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何山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公司未来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末期现金红利人民币25.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初步测算，预计本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1,411,921,750.00元。

该预案仍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07

备查文件 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主管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四、载有董事长签名的2025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五、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公布的2025年年度报告
	六、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证监会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东鹏饮料、公司	指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	指	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
鲲鹏投资	指	烟台市鲲鹏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东鹏饮料的股东
东鹏远道	指	烟台市东鹏远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东鹏饮料的股东
东鹏致远	指	烟台市东鹏致远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东鹏饮料的股东
东鹏致诚	指	烟台市东鹏致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东鹏饮料的股东
增鹏、增城基地	指	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莞鹏、东莞基地	指	广东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徽鹏、安徽基地	指	安徽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桂鹏、南宁基地	指	南宁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华鹏、华南基地	指	广东东鹏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庆鹏、重庆基地	指	重庆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湘鹏、长沙基地	指	长沙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浙鹏、浙江基地	指	浙江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津鹏、天津基地	指	天津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朗鹏、中山基地	指	中山市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昆鹏、昆明基地	指	昆明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椰鹏、海南基地	指	海南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海鹏、海丰基地	指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海丰云莲天然水厂，系公司分支机构
东鹏捷迅	指	深圳市东鹏捷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珠海供应链	指	广东东鹏饮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东鹏销管	指	深圳市东鹏饮料销售管理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上海营销	指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上海）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广东营销	指	东鹏饮料营销（广东）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浙江营销	指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浙江）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天津营销	指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天津）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汕尾营销	指	东鹏饮料销售（汕尾）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江西营销	指	东鹏饮料营销（江西）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江苏营销	指	东鹏饮料营销（江苏）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香港东鹏	指	東鵬飲料（香港）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越南东鹏	指	东鹏饮料（越南）有限公司，系香港东鹏子公司
新加坡控股	指	东鹏饮料（新加坡）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新加坡投资	指	东鹏饮料（新加坡）投资有限公司，系华鹏子公司
通泰丰源	指	通泰丰源食品饮料（深圳）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新飞通	指	新飞通光电技术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鹏贷达	指	深圳市鹏贷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系东鹏饮料子公司

鹏智瑞	指	深圳鹏智瑞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东鹏基金会	指	深圳市东鹏饮料公益基金会
顺宝泉物业	指	海丰县顺宝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尼尔森 IQ	指	尼尔森 IQ 是一家监测和数据分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披露日	指	本报告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披露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鹏饮料
公司的外文名称	EASTROC BEVERAGE(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EASTROC BEVERAG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林木勤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詹宏辉	李鹏辉
联系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明亮科技园88号3栋1-3楼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明亮科技园88号3栋1-3楼
电话	0755-26980181	0755-26980181
传真	0755-26980181	0755-26980181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众冠红花岭工业西区3栋1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北路142号明亮科技园88号3栋1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s://www.szeastroc.com/
电子信箱	boardoffice@szeastroc.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www.hkex.com.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鹏饮料	605499.SH	无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东鹏饮料	09980.HK	无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市延安东路 222 号外滩中心 30 楼
	签字会计师	彭金勇、刘芳

	姓名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办公地址	中国香港金钟道 88 号太古广场一期 35 楼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5999 号基金大厦 27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金巍锋、王锋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报告期末，持续督导期已届满，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保荐代表人仍将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20,875,273,117.52	15,838,851,828.27	31.80	11,262,794,083.29
利润总额	5,584,357,268.07	4,107,312,298.70	35.96	2,579,270,93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5,263,147.79	3,326,708,852.44	32.72	2,039,772,80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84,165,425.82	3,262,248,937.81	28.26	1,869,685,28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4,239,867.75	5,789,408,508.54	6.65	3,281,269,652.6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20,958,379.46	7,687,803,337.75	22.54	6,323,757,848.37
总资产	26,720,734,868.03	22,676,296,132.90	17.84	14,710,049,912.67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8.4907	6.3974	32.72	3.9225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8.4907	6.3974	32.72	3.92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8.0463	6.2734	28.26	3.59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1	46.93	增加 4.68 个百分点	35.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91	46.02	增加 2.89 个百分点	32.8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及客户结构，积极加强开拓全国市场传统渠道，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整体铺市率与覆盖广度；同时公司积极打造多品类产品线，满足不同场景及人群需求，不断

推出满足差异化需求的产品，拓展消费者广度，通过线上线下多维度的推广方式，持续获得消费者的信赖与复购，公司 2025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208.75 亿元，同比增加 31.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5 亿元，同比增长 32.72%，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规模和效益保持高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4 亿元，同比增长 6.65%，主要是报告期内销售商品的现金增加所致。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21 亿元，同比增长 22.54%，主要是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增加未分配利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8.4907 元/股、稀释每股收益 8.4907 元/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8.0463 元/股，同比增长分别为 32.72%、32.72%及 28.26%，主要是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所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848,071,704.63	5,888,556,153.82	6,107,340,036.90	4,031,305,22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0,009,530.26	1,394,741,255.18	1,386,172,500.80	654,339,86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58,792,530.13	1,311,670,753.64	1,269,389,484.95	644,312,65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493,112.47	1,108,967,450.32	1,392,173,121.13	3,041,606,183.8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3,553.38	不适用	-98,089.03	2,971,593.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841,299.72	不适用	46,189,156.09	63,621,159.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8,490,385.64	不适用	65,808,987.79	167,955,933.3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83,285.90	不适用	-37,457,737.02	-9,096,804.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984,230.87	不适用	9,982,403.20	55,364,364.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31,097,721.97	不适用	64,459,914.63	170,087,516.3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4,755,860,013.04	6,309,441,064.81	1,553,581,051.77	119,167,8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41,345,573.38	0.00	-141,345,573.38	2,671,028.3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101,012,602.74	333,231,561.64	232,218,958.90	4,694,665.7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私募股权基金	276,140,444.19	378,524,370.68	102,383,926.49	121,956,826.85
合计	5,274,358,633.35	7,021,196,997.13	1,746,838,363.78	248,490,385.64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饮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生产并对外销售的主要产品类别包括：能量饮料、电解质饮料、茶（类）饮料、咖啡（类）饮料、植物蛋白（类）饮料以及果蔬汁类饮料等，分别对报告期内的业务情况说明如下：

（一）能量饮料

能量饮料是指含有一定能量并添加适量营养成分或其他特定成分，能为机体补充能量或加速能量释放和吸收的饮料制品。

东鹏特饮®是公司的核心产品，添加了牛磺酸、赖氨酸、肌醇、咖啡因、维生素 PP、维生素 B₆、维生素 B₁₂ 功效成分，该产品经动物实验评价，具有抗疲劳的保健功能。

报告期内，作为公司业务的“核心引擎”，“累了、困了、喝东鹏特饮”的品牌主张已深入人心，成为中国消费者在“累困”场景下的首选能量饮品。凭借强大的品牌心智占领与渠道网络优势，公司持续巩固市场领导地位。

2025 年，东鹏特饮成功迈入 150 亿大单品阵营，全年实现营收 155.99 亿元。尼尔森 IQ 数据显示，2025 年东鹏特饮在我国能量饮料市场销售量占比由 2024 年的 47.9%提升至 51.6%，连续五年成为我国销售量最高的能量饮料；全国市场销售额份额占比从 34.9%上升至 38.3%。一举斩获销量与销售额“双料第一”，正式登顶中国能量饮料市场。

在夯实国内市场的同时，公司积极践行全球化战略，探索海外市场机遇。通过制定灵活的本地化策略，公司针对不同区域消费者的偏好，调整产品配方与包装设计，已成功向马来西亚、越南、印尼等市场推出本土化适配产品。未来，公司将计划进一步深化在东南亚的业务布局，并借助赴港上市的契机，为品牌的全球化拓展注入新动力。

（二）电解质饮料

电解质饮料指的是含有矿物质和其他符合人体生理活动特性的营养成分，能为机体补充新陈代谢或运动所消耗的水分、电解质及其他营养元素。过去，电解质饮料主要服务于体育训练及高强度活动场景。随着消费者健康意识的持续提升，电解质饮料日益受到欢迎，其饮用场景已从专业的运动领域延伸至更广泛的日常补水需求之中。

“东鹏补水啦”精准锚定“汗点”场景，致力于为运动、学生及广大消费者在大量出汗后提供科学、高效的电解质与水分补充方案。报告期内，该产品线展现出强劲的增长动能，2025 年全年实现营收 32.74 亿元，同比增长 118.99%，营收占比跃升至 15.70%，已成为公司坚实的第二增长曲线。

为全面满足多元化消费需求，公司围绕“东鹏补水啦”构建了丰富的产品矩阵：

多口味覆盖：陆续推出西柚、柠檬、白桃等经典果味，并于 2025 年针对性推出无糖荔枝、无糖柠檬等“无糖系列”，以迎合日益增长的健康控糖需求。

全规格适配：形成 380ml “小补水”（便携通勤）、555ml 标准装（日常运动）、1L 家庭分享装以及针对特定渠道的 900ml 产品等多规格组合，灵活覆盖从随身补水到户外活动、家庭囤货的全场景饮用需求。

高辨识度包装：采用撞色设计同时将“补水啦”品名放大作为视觉中心，有效提升了终端货架上的品牌辨识度与消费者触达效率。

通过“高质价比+强功能认知”的策略，“东鹏补水啦”成功打破了传统电解质饮料局限于专业运动的窄众市场，将其延伸至校园、通勤、旅游等多元生活场景，实现了从“小众功能饮品”向“大众日常补水选择”的品类破局。

（三）茶（类）饮料

茶（类）饮料是指以茶叶或茶叶的水提取液或其浓缩液、茶粉（包括速溶茶粉、研磨茶粉）或直接以茶的鲜叶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食品原辅料和（或）食品添加剂，经加工制成的液体饮料。

报告期内，公司茶饮料业务作为“1+6”多品类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实现了快速增长。在茶饮料品类中，公司布局多个系列的产品，已覆盖纯茶饮料、果味茶饮料、奶茶饮料等多种茶饮类别，初步形成了系统化、规模化的产品矩阵。

1. “果之茶”系列实现快速突破

公司于2025年2月推出“果之茶”系列果味茶饮料，精选三种经典口味——柠檬红茶、蜜桃乌龙、西柚茉莉，在果香与茶香之间取得平衡，口感清爽顺口。产品同步推出家庭分享装与便携装，满足居家畅饮、户外聚会、办公休闲等多元消费场景，为消费者提供日常解渴的轻松选择。

凭借突出的质价比和创新的“1元乐享”“免费乐享”等高激励促销活动，“果之茶”迅速获得渠道和消费者青睐。同时，公司持续丰富“多喝多润”系列，推出蜂蜜绿茶、茉莉蜜茶、柚子蜜茶等口味，巩固在实惠型茶饮料市场的地位。

2. 顺应健康趋势，积极布局无糖茶

面对健康消费趋势，公司积极布局无糖茶赛道。报告期内，公司推出了750ml大包装“上茶”系列，包括茉莉上茶、乌龙上茶、英红上茶三种口味，主打“比500ml多50%”的高质价比，以满足家庭及长时间饮用的场景需求。此外，公司于2025年12月推出新品“焙好茶”（包括茉莉乌龙、凤凰单枞两种口味），进一步丰富茶类产品矩阵。随着健康化消费趋势从高线城市向低线城市逐步渗透，公司凭借全国扎实的下沉市场渠道网络，在这一趋势中形成独特优势，积极把握市场结构性机会。

3. 推出低糖“港氏奶茶”，引领健康化创新

奶茶饮料拥有坚实的大众消费基础与市场认可度，公司精准把握消费者对即饮奶茶“健康需求+价格实惠+风味品质”的复合追求，在2025年9月推出低糖“港氏奶茶”。该产品主打“真茶萃取+优质乳源”，在保留即饮奶茶核心工艺的基础上降低糖度，既有传统奶茶“茶味醇厚、顺滑回甘”的特点，又更贴合饮料健康化的消费趋势。

公司的茶饮料新品能快速起量，核心得益于覆盖全国的渠道网络，通过给予终端商户具有竞争力的渠道利润，有效激发了渠道的推广动力。同时，公司延续成功的数字化营销策略，通过“一物一码”等活动增强消费者互动与复购。通过深化茶饮料品类的战略布局，公司以创新的产品矩阵成功拓展了追求性价比的家庭消费者和年轻消费群体，并进一步开发了商圈、写字楼等高潜力渠道，为未来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基础。

（四）咖啡（类）饮料

咖啡类饮料是指以咖啡豆和（或）咖啡制品（研磨咖啡粉、咖啡的提取液或其浓缩液、速溶咖啡等）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糖（食糖、淀粉糖）、乳和（或）乳制品、植脂末等食品原辅料和（或）食品添加剂，经加工制成的液体饮料。

为满足更广泛的消费群体，尤其是偏好咖啡风味饮品的消费者，公司推出即饮咖啡品牌“东鹏大咖”，包括“生椰拿铁”以及“经典拿铁”两个口味。“东鹏大咖”的核心原材料为精选阿拉比卡和罗布斯塔两种咖啡豆进行的双豆拼配，咖啡风味浓郁，其中“东鹏大咖生椰拿铁”甄选进口生榨椰浆，采用生榨锁鲜工艺，最大化保留自然椰乳香味，每升饮品中椰浆含量不低于80克。公司通过供应链优势实现成本控制，以亲民的价格和“黄金配比+质价比”策略，快速切入大众日常消费市场。

报告期内，“东鹏大咖”实现了从市场跟随者到头部竞争者的历史性跨越，成为公司“1+6”多品类战略下成功孵化的明星产品。从尼尔森数据看，“东鹏大咖”的市场份额已跃升至中国即饮咖啡市场的前三名，表现出较好的发展势头；“东鹏大咖生椰拿铁”口味在瓶装生椰拿铁中占比超八成，实现断层领先。通过清晰的产品定位、高质价比策略、强势的品牌营销和强大的渠道赋能，“东鹏大咖”成功在由国际品牌主导的即饮咖啡市场中实现突围，为公司开辟了全新的重要增长曲线。

2025年4月，公司官宣国民级实力唱将韩红为“东鹏大咖”首位品牌代言人，在全国一、二线城市地标媒体以及核心梯媒进行大规模品牌传播，极大提升了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此次合作基于双方长达多年的公益伙伴关系，实现了商业与公益的良性互动。

（五）植物蛋白类饮料

植物蛋白类饮料是指以植物果仁、果肉及大豆为原料（如大豆、花生、杏仁、核桃仁、椰子等），经加工、调配后，再经高压杀菌或无菌包装制得的乳状饮料制品。

作为公司“1+6”多品类战略下重点培育的潜力品类之一，“海岛椰”自2023年底推出至今，已逐步构建起“餐饮+送礼+即饮”三位一体的全场景矩阵。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瞄准餐饮消费场景的巨大市场潜力，通过与多家知名餐饮品牌的深度合作，凭借产品高性价比、健康天然的特性，收获了各年龄段消费者的喜爱。同时，公司以“海岛椰”礼品装大力发展节假日及礼赠市场，精准切入婚宴、年夜饭、亲友聚会等各类“喜事”场景，有效增加品牌曝光度。

“海岛椰”采用生榨锁鲜工艺，最大化保留椰子的天然清甜与细腻口感，以健康、高品质回应现代消费需求。为满足多元化消费需求，公司提供了从250ml、330ml的即饮装到1.25L的餐饮分享装在内的多种包装选择，其中1.25L大包装专为餐饮渠道开发，丰富了餐桌饮品搭配方案。

2025年底，公司正式官宣国民级实力演员闫妮成为“海岛椰”品牌代言人。通过此次合作，公司确立了“家有喜事，就喝海岛椰”的核心传播主题，为品牌注入了强大的亲和力与情感价值，精准强化了在节庆礼赠市场的辨识度与竞争力。

尽管作为新兴品类，其在整体营收中的占比仍处于提升阶段，但凭借清晰的市场定位、灵活的产品策略和公司强大的渠道赋能，已成为公司探索植物蛋白饮料赛道、布局未来增长的重要支点。

（六）果蔬汁（类）饮料

果蔬汁类饮料是指以水果和（或）蔬菜（包括可食的根、茎、叶、花、果实）等为原料，经加工或发酵制成的液体饮料。

公司以天然、营养、健康、便捷为核心方向，持续推进果蔬汁饮料产品创新与升级。报告期内，公司新推出玻璃瓶装油柑汁饮料，从产品风味拓展和包装工艺创新方面丰富产品类型。同时，公司持续培育生榨油柑汁（冷藏）、常温油柑汁等深受消费者喜爱的特色产品，在保留果蔬原料风味和营养价值的基础上，持续加强产品工艺和保鲜技术的前沿研究，提供更多样的产品种类，满足消费者的不同营养风味需求。

综上，公司已初步构建起多元化、立体化的产品矩阵，成功实现了从单一品类领导者向综合性饮料集团的战略升级。能量饮料和电解质饮料作为核心增长引擎，持续为公司提供强劲的增长动能；茶饮料、即饮咖啡、植物蛋白饮料及果蔬汁等多品类协同并进，精准满足市场多元化、场景化的消费需求。通过强化各品类的品牌认知、优化全国市场布局并积极探索国际化，公司将致力于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综合性饮料集团，持续提升品牌价值与长期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所属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属于饮料行业，行业监管部门为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及国家卫生健康委，行业自律监管来自中国饮料工业协会及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公司的产品主要聚焦在功能饮料领域。国家标准 GB/T10789-2015《饮料通则》对特殊用途饮料做了精确定义：是指加入具有特定成分的适应所有或某些人群需要的液体饮料，包括“运动饮料”“营养素饮料”“能量饮料”“电解质饮料”和“其他特殊用途饮料”。

能量饮料：含有咖啡因、维生素、电解质等成分，能为人体补充能量或增强活力的饮料含有一定能量并添加适量营养成分或其他特定成分，能为机体补充能量，或加速能量释放和吸收的制品。

电解质饮料：添加机体所需要的矿物质及其他营养成分，能为机体补充新陈代谢消耗的电解质、水分的制品。

其他功能饮料：除以上分类的特殊用途饮料，如营养素饮料及其他。

中国饮料行业是一个市场充分竞争且与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行业。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初步核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1,401,879 亿元，比上年增长 5.0%。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501,202 亿元，比上年增长 3.7%，消费市场规模稳居全球第二；内需对经济增长贡献率达 67.3%，其中最终消费支出贡献率为 52.0%，比上年提高 5 个百分点。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923 亿元，比上年增长 5.2%，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为 26.1%，居民消费渠道日趋多元。

从行业层面来看，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5 年全年饮料类零售总额达到 3,295 亿元，同比增长 1%。传统饮料品类保持稳健增长，新兴饮品赛道亦焕发出蓬勃生机，健康化、功能化与个性化已然成为行业发展的主基调。当下，消费者对健康、天然、低糖及低卡路里饮料的需求持续高涨，促使企业在产品研发上不断创新。除无糖茶外，添加益生菌、膳食纤维等营养成分的功能性饮料，以及“0 添加”“低卡低负担”的细分产品，市场占比持续提升，成为驱动市场增长的坚实力量。与此同时，能量饮料、电解质饮品、咖啡等细分功能性品类需求持续旺盛，消费者不再仅满足于基础提神、补水等单一功效，而是更加追求适配场景更精准的产品体验。无论是运动后快速恢复、工作学习中的高效提神，还是日常状态补给，消费者对科学配方、精准功效的诉求日益凸显，推动功能饮料从基础解渴、提神向专业化、健康化、场景化、个性化深度升级，成为饮品行业增长的重要引擎。

报告期内，占公司营业收入重要比例的东鹏特饮系列属于能量饮料类别、东鹏补水啦系列属于电解质饮料类别。同时，东鹏特饮系列部分产品属于保健食品。按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的管理规定，保健食品标志为依法经注册和备案的保健食品的专有标志，保健食品最小销售包装应当规范标注保健食品标志（俗称“蓝帽子”）。

据尼尔森 IQ 数据显示，2025 年 1 月至 12 月，公司的核心单品之一“东鹏特饮”所在能量饮料赛道销售量持续增长，展现出稳健的增长势能。当前，大众对能量饮料的认知与接受度显著提升，消费模式正从场景化消费向日常习惯性消费转变。“东鹏补水啦”所在行业销售额同比增速

11.5%、销售量同比增速 14.8%。受社会工作生活节奏加快影响，疲劳、困乏等身体状态日益普遍，与此同时国内年轻消费者的消费偏好上也愈加注重功能与实用，使得国内功能饮料消费群体在原有庞大稳定基础上，饮用人群进一步扩大，为品类的持续增长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二）行业竞争格局

1、头部企业优势凸显，市场集中度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饮料行业头部企业优势持续凸显，市场集中度保持上升态势。行业资源进一步向具备规模优势、供应链优势与全渠道覆盖能力的企业集中，头部企业凭借稳定的产品品质、成熟的消费认知与广泛的终端渗透，持续巩固市场地位，行业整体呈现集约化、规范化发展特征。

2、消费群体稳定，细分品类成为重要增长极

我国功能饮料消费群体稳定、需求刚性较强，消费者对产品口味、功能属性与饮用场景已形成固定认知，使得国内功能饮料市场在消费习惯、人群结构与市场定位方面，形成区别于海外成熟市场的独特发展特征。报告期内，运动饮料、电解质饮料等细分品类快速起量，依托健康化需求与场景拓展，成为行业重要增长极。

3、功能饮料消费边界拓宽，消费市场呈理性趋势

功能饮料消费边界持续拓宽，从传统体力补充、提神醒脑，逐步延伸至运动健身、户外休闲、日常工作、学习备考、聚会社交等多元场景，以及居民生活节奏加快、健康意识提升，消费人群与消费频次稳步提升。同时，消费市场更趋理性，消费者在选购时更加重视产品实用性、性价比与品质稳定性，大包装、高性价比产品更贴合家庭消费、高频消费需求。

4、渠道结构多元碎片化，数字化赋能渠道运营

渠道结构呈现多元化、碎片化特征，传统流通、商超渠道与线上电商、即时零售、新兴线下专业渠道并行发展，渠道效率与终端触达能力成为企业竞争的关键环节。数字化手段在消费者洞察、渠道管理、市场推广中的应用不断加深，推动企业运营更加精准高效。随着国内饮料企业综合实力提升，行业整体竞争力增强，为长期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5、头部企业推进全品类扩张，新兴品牌聚焦细分赛道

从行业竞争格局来看，头部企业持续推进全品类扩张与战略转型，依托品牌势能、渠道网络与供应链规模优势，由核心品类向包装水、无糖茶、功能饮料、电解质水、咖啡及植物基饮品等领域延伸，构建多元化产品矩阵，覆盖更多消费场景，有效分散单一品类经营风险，并通过渠道深度下沉与全域运营、产能规模化与供应链优化实现降本增效，持续巩固市场主导地位。

新兴品牌则聚焦细分赛道实现差异化突破，通过原料创新、功能升级与口感迭代打造产品记忆点，精准匹配健康化、个性化与情绪消费需求；同时依托线上内容平台与直播电商快速起量，借助场景种草、IP 联名与年轻化营销触达核心消费群体，在细分领域形成独特竞争优势。

6、政策支持行业扩容，国产品牌加快全球化布局

政策层面，国家于 2025 年出台《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方案》等一系列政策，从提升消费能力、扩大有效需求、优化消费环境等方面破除制约消费的关键瓶颈，为行业持续扩容与结构升级提供有力支撑。

在此背景下，国产品牌凭借对本土消费需求的深刻理解、文化自信带来的国潮红利以及更高的质价比优势，逐步实现对国际品牌的追赶与超越，整体竞争力显著提升。同时，依托国内成熟的全域渠道、数字化运营与供应链管理经验，叠加全球健康化趋势与文化势能，国产品牌加快全球化布局，从产品出口向本土化深耕升级，出海信心与能力持续增强。

整体而言，头部引领、细分突围、国货崛起、全球化提速共同塑造了当前饮料行业多层次、立体化的竞争格局，推动行业从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加速演进。

（三）行业发展趋势

1、健康化与功能化深度融合，驱动品类持续细分

报告期内，消费者健康意识持续提升，对饮品的需求不再局限于基础口感与解渴，对专业化、精准化功能价值的诉求日益强烈。在此驱动下，“0 卡”“天然”“功效”成为行业产品基础要求，推动健康化与功能化深度融合。能量饮料、电解质饮料、运动营养饮料等细分品类实现较快发展，产品核心价值由单纯的“提神抗疲劳”向“精准营养补给”“身体状态管理”升级。消费场景从传统加班、熬夜、体力劳动等，向运动健身、户外出行、日常通勤、学习备考、休闲聚会等多元化、日常化场景延伸，功能饮品常态化消费特征进一步显现，行业品类持续细分。

2、消费理性化特征日益显著，高质价比成为护城河

居民消费更趋理性务实，注重产品品质与价格的平衡，高质价比、实用型、高复购属性的产品更受市场认可。大包装、家庭装、量贩装产品需求明显提升，按需购买、理性选择成为主流消费行为。行业竞争由单纯价格竞争转向品质、成本、运营效率的综合比拼，企业通过规模效应、供应链优化及精细化管理提升产品性价比，巩固市场竞争力。

3、行业集中度稳步提升，本土品牌快速崛起

在当前激烈的市场竞争下，具备品牌、规模、供应链、渠道、研发等综合优势的头部企业竞争力持续增强，市场份额进一步向头部集中。行业整体由粗放式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产品创新能力、供应链运营效率、品牌影响力及运营精细化水平成为影响企业发展的核心因素。与此同时，本土品牌凭借深刻的消费者洞察积累能够采取精准的营销策略，并依托强大的供应链能力和多元的销售渠道满足消费者对高质价比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本土品牌在产品设计及包装等方面更贴近中国消费者的偏好，进而其竞争力不断提高。

4、渠道全域化纵深化推进，即时零售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传统流通、商超渠道与线上电商、即时零售、新兴专业渠道加速融合，全渠道、短链化、即时化成为行业运行重要特征。外卖、闪购等即时零售渠道渗透率快速提升，深刻改变消费者购买习惯与终端动销模式。渠道结构呈现更加多元、碎片化特点，企业渠道运营能力、终端覆盖能力及数字化履约能力成为构建核心竞争优势的关键。

5、数字化全面深度赋能，运营效率持续升级

报告期内，国内大数据、人工智能、数字化营销等技术加速发展，在需求洞察、产品研发、生产制造、渠道管理、品牌营销等全产业链条应用逐渐普遍与深入。数字化手段助力企业更精准把握消费趋势、优化产品结构、提升渠道效率、实现精准触达并有效控制运营成本，增强用户粘性 & 品牌忠诚度，成为推动行业转型升级与巩固行业优势地位的重要驱动力。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我们秉持创业精神，坚定执行以动销为导向的经营策略，实现了高质量、高速度的增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8.75 亿元，同比增长 31.80%；实现净利润 44.15 亿元，同比增长 32.72%，增速在全球头部软饮企业中位居前列。

我们不仅成功巩固了在中国能量饮料市场的领导地位，同时成功孵化了“东鹏补水啦”第二增长曲线，公司多品类协同发展的战略格局基本成型。本部分将详细阐述管理层对报告期内关键经营成果、核心举措及未来战略方向的思考与复盘。

（一）核心业务表现与战略推进：核心产品引领，多品类绽放

报告期内，公司“1+6”多品类战略成效显著，成功构建了以能量饮料和电解质饮料为核心驱动力，茶饮料、咖啡饮料、植物蛋白饮料等多品类协同发展的增长矩阵，实现了从单一品类龙头向综合性饮料集团的战略升级。

1、东鹏特饮——基石稳固，领导力持续强化

能量饮料“东鹏特饮”作为公司的拳头产品，凭借独特配方、卓越品质及深入人心的“累了、困了、喝东鹏特饮”品牌口号，成为国民级能量饮料的代名词，不仅备受消费者喜爱，更是消费者“能量补充”场景的首要联想。

2025 年，东鹏特饮成功迈入 150 亿大单品阵营，全年实现营收 155.99 亿元。尼尔森 IQ 数据显示，2025 年东鹏特饮在我国能量饮料市场销售量占比由 2024 年的 47.9% 提升至 51.6%，连续五年成为我国销售量最高的能量饮料；全国市场销售额份额占比从 34.9% 上升至 38.3%。一举斩获销量与销售额“双料第一”，正式登顶中国能量饮料市场。

2025 年，公司推出了无糖型能量饮料，精准切入健康饮品细分赛道，顺应了健康化的发展趋势；同时，公司还推出了斩获保健食品认证的加强型牛磺酸能量饮料，进一步丰富了能量饮料产品矩阵，满足消费者多元化需求。

2、东鹏补水啦——爆发增长，打造全新支柱

电解质饮料“东鹏补水啦”作为公司的第二增长曲线，通过精准锁定多元化的“汗点”场景，该产品成功实现从专业运动向日常生活的破圈，呈现爆发式增长态势。

2025 年，“东鹏补水啦”成功迈入 30 亿级大单品阵营，全年实现营收 32.74 亿元，同比激增 118.99%，营收占比从去年同期的 9.45%大幅跃升至 15.70%。这一增速远超行业均值，不仅稳居品类领跑地位，更是重塑了电解质饮料的市场格局，将这一品类从原本相对专业的运动场景，真正推向大众化、日常化、全人群饮用，为整个赛道打开了更广阔的成长空间。

围绕该品牌，公司构建了完整的产品矩阵，包括无糖荔枝、无糖柠檬等“无糖系列”迎合健康趋势；通过 300ml、380ml “小补水”（便携装）、555ml 标准装、1L 家庭装及 900ml 渠道特供装，实现全场景覆盖。

3、多元品类：协同并进，贡献增长新动能

在能量饮料和电解质饮料之外，公司其他品类依托强大的渠道网络和精准定位，协同发展，贡献了显著的增长动能。主要包括：

茶饮料：“果之茶”系列凭借高质价比策略，依托公司超过 450 万家活跃终端网点的渠道网络快速渗透，上市后市场表现亮眼，为公司在即饮茶赛道打开了新的增长空间；“上茶”系列以大容量高性价比策略切入家庭消费场景，同时公司推出“焙好茶”丰富产品矩阵，在市场竞争中稳健布局；奶茶饮料“港氏奶茶”以“真茶萃取+优质乳源”的降糖配方引领健康化创新，巩固大众消费基本盘。各茶饮产品协同发力，市场覆盖能力持续提升。

咖啡饮料：根据尼尔森数据，“东鹏大咖”的市场份额已跃升至中国即饮咖啡市场的前三名，表现出较好的发展势头；“东鹏大咖生椰拿铁”口味在瓶装生椰拿铁中占比超八成，实现断层领先。在尼尔森单品排名中，500ml 生椰拿铁规格已经进入单品排名第四，2025 年广西、河南、广东、贵州、四川 5 个省中，东鹏大咖已成为第二大品牌。

植物蛋白饮料：“海岛椰”椰奶稳步开拓餐饮、礼赠及即饮市场，签约代言人闫妮强化“家有喜事”消费心智，为公司布局植物蛋白赛道奠定基础。

整体而言，包括茶、咖啡、植物蛋白等在内的“其他饮料”品类，在 2025 年贡献营收 19.86 亿元，同比增长 94.08%，呈现出强劲的增长潜力。

通过对“1+6”多品类战略的坚定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能量饮料基本盘稳固领先，电解质饮料第二曲线爆发式增长，咖啡、茶饮等潜力品类快速崛起，共同驱动公司 2025 年营收突破 200 亿元。这标志着公司已成功摆脱对单一品类的依赖，从功能饮料龙头向综合性饮料集团迈进。

（二）渠道网络与全球化拓展：深化全国布局，国际化战略迈出关键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渠道管理与通路建设为战略引领，统筹推进国内市场深耕与国际化布局，实施了一系列精准有力的战略举措。在持续完善渠道体系、提升终端效能的同时，稳步夯实品牌出海的渠道基础，推动国内深耕与全球拓展相互促进、协同发力。

公司已构建覆盖全国、深度下沉的立体化渠道网络体系，奠定行业领先的终端覆盖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超过 3,400 家经销商，有效活跃终端网点突破 450 万家，实现广泛渗透与深度下沉。

依托多品类产品布局，公司深入推进渠道场景化策略，围绕产品特性精准定制推广方案，持续拓展餐饮、户外、办公等新兴消费场景，以场景化陈列提升终端动销能力。同步推进终端形象升级，强化“冰冻化战略”，优化货架陈列与产品可得性，有效刺激即时消费，提升渠道掌控力。

在国内市场，公司坚持线下精细化运营，以“产品+服务”双轮驱动深化渠道价值，针对合作伙伴在铺货、动销、陈列等环节的痛点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推动产品与场景精准对接，助力线下渠道向纵深高效发展。线上渠道同步发力，在巩固主流电商平台布局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内容电商、社区团购等新兴赛道，探索直播带货等创新模式，持续提升消费者触达广度与品牌连接深度。

在海外市场，公司的国际化进程在报告期内取得里程碑式进展，“让中国能量走向世界”的战略从蓝图步入实质性落地阶段。2026 年 2 月，公司成功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国内首家“A+H”上市的功能饮料企业。此次上市吸引了卡塔尔投资局、淡马锡、腾讯、瑞银资管等 15 家全球顶级基石投资者，不仅为全球化战略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更大幅提升了品牌的国际信誉与影响力，为公司海外拓展奠定了坚实的资本与声誉基础。

公司始终以渠道国际化为核心战略，稳步推进全球化拓展进程。目前，东鹏饮料的产品已成功远销 32 个国家和地区，覆盖美国、韩国、马来西亚、越南、印尼等重点市场。在东南亚地区，公司通过组建本地化团队，持续进行市场渗透，其中，在印尼市场，公司与本土强势渠道深度绑定，从产品出口向品牌落地与本地化运营全面转型。此外，面对成熟度高、竞争激烈的美国市场，公司积极探索供应链出海新模式，以代工模式作为切入点，为未来品牌落地及全球化产能布局奠定基础。

（三）品牌建设与销售创新：全渠道场景深度渗透，品牌价值与美誉度持续攀升

1、品牌美誉度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东鹏特饮”持续保持与电视媒体等权威媒体合作，独家冠名 2025 国际汽联 F4 方程式中国锦标赛、赞助第十五届全国运动会及斯诺克世界公开赛等全球顶级体育赛事，进一步强化“为国争光，东鹏能量”的民族品牌形象与国际影响力。“东鹏补水啦”借助专业体育频道及国际顶级赛事合作，巩固“运动补水”品类认知，成为电解质饮料领域的代表性品牌。“东鹏大咖”由知名歌手及慈善家韩红担任代言人，以场景化营销传递品牌温度，快速提升即饮咖啡品类声量。“海岛椰”春节签约国民演员闫妮，精准占位“家有喜事”礼品场景，通过地方春晚植入及终端陈列，夯实节日送礼心智。“果之茶”“港氏奶茶”等新品上市即获市场认可，凭借创新产品力与促销活动持续积累消费者口碑，全方位驱动品牌美誉度及品牌价值增长。

2、全渠道营销场景深度渗透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人群、场景、产品”三位一体的核心策略，系统推进品牌营销工作，实现了消费人群的广度拓展与深度渗透。通过精准锁定细分消费群体，结合其行为特征与场景需求制定差异化营销策略，有效提升产品触达效率与品牌认知度，为品牌影响力的持续增强奠定了坚实基础。

对于驾驶场景与跨界营销，公司创新采用导航花路及大牌等广告形式，联合头部出行平台覆盖出行高峰，深度触达各类驾驶人群，强化“累了、困了喝东鹏特饮”的场景联想。公司与炫迈跨界合作，推出东鹏特饮风味炫迈口香糖，受到消费者广泛好评。

对于运动场景，作为“运动补水专家”，“东鹏补水啦”在报告期内实现了品牌影响力的战略升维，不仅成为 2025 中国网球公开赛、苏迪曼杯世界羽毛球混合团体锦标赛等国际顶级赛事的官方指定电解质饮料，更在 2025 年底正式升级为 2025-2026 赛季 CBA 联赛官方赞助商，首次入局中国最高级别职业篮球联赛，极大提升了品牌的专业权威性。同时，补水啦与斯巴达勇士赛、莱美盛典等潮流运动 IP 合作，并加码大众体育，通过跑步、骑行语音场景触达广泛运动人群，成功将“流汗=补水啦”的强关联认知从专业运动员延伸至广大运动爱好者及青少年群体。

对于校园场景，公司通过赞助校园体育赛事、开展品牌推广活动等方式进行渗透。以东鹏补水啦为例，积极布局校园渠道，通过青少年篮球赛等校园赛事设置产品体验与互动环节，培育年轻消费群体。

对于电竞娱乐场景，公司积极拥抱年轻文化，“东鹏特饮”在电竞领域构建了从 KPL 王者荣耀职业联赛到 PEL 和平精英职业联赛的深度合作矩阵，通过多样化赛事关联与粉丝互动，成功塑造“电竞能量伙伴”形象，精准触达 Z 世代核心人群，牢牢占据年轻人群心智。

对于日常休闲与节庆场景，东鹏特饮连续两年冠名天津卫视相声春晚，植入春节档头部影视 IP，并携手《欢乐斗地主》《腾讯大骰蛋》等热门棋牌游戏进行组合传播。同时，海岛椰锁定“家有喜事”场景，全面抢占礼品市场。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以人群和场景为核心的创新营销能力，强化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情感连接，通过持续挖掘细分消费场景、提升用户互动体验，进一步巩固消费粘性与品牌忠诚度。

（四）供应链体系与成本控制：构建坚韧、高效、领先的运营体系

1、前瞻性产能战略布局，支撑全国化与国际化

公司已构建覆盖全国核心市场的战略性产能网络。截至目前，在全国范围内已完成 14 个生产基地的布局，其中 10 个已投产，显著降低了物流成本。

报告期内，天津生产基地于 2025 年 12 月正式投产，将提高华北区域供应能力，大幅缩短对京津冀及周边地区的配送半径；中山基地已完成封顶，将进一步提高大湾区生产供应能力；海南基地则辐射南海周边区域，依托地理优势降低海岛及沿海市场的物流成本；昆明基地是公司深化西南市场的重要布局，更与海南基地共同作为辐射东南亚市场的枢纽节点，助力跨境业务拓展。

2、精益管理与技术创新，铸就可持续成本领先优势

公司始终贯彻总成本领先战略。通过规模化集中采购、持续推进生产环节自动化升级，以及全面推广带板运输，在供应链各环节实现显著降本。得益于持续的精益改善，公司单位制造费用显著低于行业平均水平，构筑了坚实的成本壁垒。同时，公司坚持质量“零缺陷”管控，在关键环节部署智能检测设备，实现从原料到成品的全链路质量保障。

3、以数字化工具赋能精准运营与渠道治理

公司深度运营自主构建的数字化系统，以技术驱动业务效率提升。其独有的“五码关联”产品追溯体系，实现了从生产到流通的全生命周期精准管理，强力维护了渠道秩序。在消费者互动层面，“扫码赢红包”等创新营销活动有效提升了消费频次与品牌黏性。此外，智能客服、终端图像识别等技术的应用，持续优化了运营效率与终端服务体验。

（五）数智转型协同与创新：数智赋能，高效协同，驱动高质量发展

公司通过率先探索“一物一码”系统和“五码关联”技术，构建起覆盖供应链、生产基地、渠道伙伴及终端消费者的全流程数字化运营体系，搭建全链路在线化、透明化的数智化运营平台，增强渠道黏性，实现全面提质增效。这一体系包含营销、供应链、管理三大数字化系统，各系统无缝衔接、协同运转，成为驱动业务增长的关键引擎。

营销数字化系统作为连接市场与消费者的关键纽带，全面覆盖商户运营、消费者互动、促销推广等核心场景，报告期内，消费者互动活动与商户服务功能持续迭代升级，通过全链路利益共享机制有效激活终端网点销售热情与消费者购买意愿，强化了品牌与终端的实时互动；同时依托动销数据的深度挖掘分析，精准优化营销活动策划与资源投放策略，实现单点销售效率的显著提升。

供应链数字化系统贯穿从原材料采购到产品交付的全流程，通过实时追踪货龄、库存等关键数据，科学优化生产计划与采购节奏，有效提升存货与原材料周转效率，保障产销协同高效顺畅，避免区域出现货物短缺或过剩的情况。

管理数字化系统则打破部门壁垒，支撑跨环节高效协作，既实现人员绩效与人力资源的精细化管理，又通过整合分析各类业务数据为管理层决策提供客观依据，持续强化内部运营支撑能力。

此外，公司积极探索 AI 技术的应用，利用 AI 智能客服，快速响应消费者的咨询与问题，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服务，显著提升客户服务效率与质量；在产品识别、场景判断等领域 AI 技术持续突破，成功覆盖多类产品 SKU，翻拍识别精准度显著提升，为终端管理与精准营销提供了可靠数据支撑。

未来，公司将持续深化数字化核心能力建设，以业务价值为导向推进技术创新。在技术层面，将进一步迭代技术应用，继续探索 AI 等新兴技术在终端识别、需求预测等场景的落地，提升系统智能化水平。在业务协同层面，将推动三大系统数据融合更深入，强化营销端与供应链端的动态响应机制，实现从消费者需求到生产交付的全链路快速反应。在价值创造层面，计划通过数字化工具深化渠道粘性，扩大终端网络覆盖效能，同时基于数据洞察持续优化资源配置，让数字化不仅成为内部运营的支撑，更成为驱动市场拓展与业绩增长的核心引擎，为公司长远发展注入持久动力。

（六）创新驱动与组织根基：构筑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引擎

公司的长期发展不仅依赖于卓越的产品与市场策略，更植根于强大的创新研发能力、充满活力的人才组织以及积极履行的社会责任。报告期内，我们在这三个维度持续投入，为高质量发展构筑了坚实的软实力与内生动力。

1、坚持创新驱动，为产品进化与战略落地提供技术保障

创新是公司产品力的源泉与战略执行的基石。报告期内，我们坚持将研发创新作为提升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支撑，持续加大投入，完善体系建设。

我们围绕健康化、功能化、高品质方向，聚焦配方升级、工艺优化与技术创新开展系统性工作。通过深化产学研协同机制，与顶尖高校及科研机构合作，全面布局了从茶叶、椰汁到药食同源物质的品质基础研究，以及 HPP 加工等前沿工艺探索。这些扎实的应用研究为产品功效提供了科学支撑，构筑了坚实的技术壁垒。

强大的研发能力直接赋能了前文所述的产品成功。报告期内，我们推出了如添加 NFC 油柑汁的玻璃瓶饮料、无糖型能量饮料及“果之茶”系列等多款符合市场趋势的高质量新品。同时，我们对已上市产品进行持续的品质优化与升级，致力于建立行业质量高地，使创新成果快速转化为市场竞争力与增长动力。

2、夯实人才与文化根基，激活组织内生动力

我们视人才为第一资源，将企业文化作为凝聚团队、驱动增长的内在引擎。

为应对业务的快速扩张，公司构建了完善的人才梯队与培训体系，并创新采用“视频化标准操作培训”等方式，实现了核心技能与经验的高效、标准化传递，成功支撑了全国化与多品类运营对人才的需求。

“简单、诚信、协作、拼搏”的核心价值观与“没有任何理由不增长”的奋斗精神已深度融入组织肌理。通过“爱心互助基金”等切实举措，我们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与凝聚力，打造了一支富有激情、执行力强的团队，为战略落地提供了最根本的组织保障。

3、积极践行 ESG，追求商业向善的可持续发展

在追求商业成功的同时，我们积极承担对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的责任，致力于实现长期、可持续的价值创造。

在环境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高质量发展”号召，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生态文明建设融入企业运营全过程。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应对气候变化行动，不断强化水资源利用与污染物防控，持续完善环境保护体系与推进循环经济建设，全面构建环境友好型生产体系，在节能减排与循环经济等领域取得显著成效。

公司持续扩大清洁能源应用，在全国各生产基地推进光伏发电系统布局，有效降低生产运营过程中的碳排放强度。在资源节约方面，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和技术升级，吨产品水耗持续下降，同时积极选用环保可降解包装材料，简化包装结构，从源头减少资源消耗，降低运营对环境的影响，致力于推动企业与自然环境协同共生、可持续发展。

在社会贡献方面，公司秉持“让爱更有能量”的公益理念，持续深耕医疗卫生、教育助学、乡村振兴及应急救援等领域，通过多种公益形式传递社会温度。在医疗卫生方面，公司长期支持韩红爱心“百人医疗援助”行动，2025 年为新疆捐建 2 所复明中心、捐赠 20 辆救护车并开展 10 场义诊，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同时，公司持续深化“抑郁症干预”公益项目，构建以患者为核心的社会支持体系。在教育助学领域，公司连续两年联合中国职工发展基金会推进“卡友子女助学计划”，2025 年资助 200 余名卡友子女圆梦大学，并与南方医科大学持续推进“白大褂明日之星奖学金”，助力医学人才培养。在乡村振兴领域，公司持续多年与姚基金合作，支持百所乡村小学体育教育。2025 年在山西、新疆等地通过捐赠篮球场及体育器材、支持支教及集训联赛等方式，改善乡村公共体育基础设施条件，为青少年及居民提供更加完善的运动空间。

面对社会紧急需求，公司积极行动义不容辞。2025 年捐赠 1000 万港元支援香港大埔火灾救援及重建，积极驰援西藏日喀则抗震及多省抗洪工作，为前线输送应急物资。此外，东鹏饮料公益基金会聚焦民生保障、社区发展及特殊群体关爱，通过设施修缮、困难慰问、支持新业态劳动

者子女研学及改善基层医疗条件等举措，持续回应社会关切，以实际行动诠释民族企业的责任与担当。

在可持续发展治理方面，公司已设立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不断完善 ESG 治理架构，并持续提升相关信息披露的质量与透明度，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公司战略与日常运营。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在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中，公司管理层始终以战略眼光审视企业发展，通过系统性的内外部分析与深度调研，精准锚定自身优势与发展方向。经过对管理实践的不断总结与提炼，管理层明确了支撑公司健康高质量发展的七大核心竞争力。这些核心竞争力既源于对市场需求的深刻洞察、对产品创新的持续投入，也植根于技术研发的坚实支撑与全链路运营的高效协同，共同构成了公司在行业竞争中的坚实壁垒。

（一）产品力：精准创新驱动，构建多元化增长矩阵

1、多品类矩阵夯实增长根基

在“1+6”多元化发展战略指引下，公司凭借完善的渠道体系及持续的创新研发能力，稳步推进多品类战略布局。目前已成功构建以能量饮料与电解质饮料为核心驱动力，全面覆盖茶饮料、咖啡饮料、植物蛋白饮料、果蔬汁饮料等细分领域的立体化产品矩阵。其中，“东鹏补水啦”电解质水在 2025 年营收同比增长 118.99%，营收占比跃升至 15.70%，成为稳固的第二增长曲线；“东鹏大咖”即饮咖啡市场份额跃居行业前三；茶饮料“果之茶”系列快速起量。多元化产品矩阵有效分散了经营风险，显著提高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与抗周期能力，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市场洞察和需求创新

公司始终以消费者需求为导向，通过深入洞察市场趋势，持续布局具有长期发展潜力的饮料细分赛道。围绕消费场景与人群精细化分层，打造多规格、多口味产品矩阵，实现功能化需求与场景化解决方案的深度绑定。依托强大的研发创新能力，在风味创新（如生椰拿铁、无糖系列）、产品包装（如高辨识度撞色设计）及功效性（如电解质精准配比、缓解疲劳）三大维度持续突破，通过差异化规格包装与多元口味组合，覆盖不同细分客群的场景化需求，完成从单一功能到全方位场景解决方案的升级，形成了独特的品牌竞争优势。

3、高标准技术引领

公司持续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机制，通过与国内顶尖高校及研究机构的战略合作，显著提升了新产品工艺研发与配方优化的效率。例如，联合广东省农科院成立“岭南果蔬饮品加工技术联合研究院”，推进特色原料开发；与北京体育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 9 家权威机构合作，开展“补水啦”水合作用、“东鹏特饮”缓解脑力疲劳等功效研究，为产品“功能声称”提供科学数据支

撑。开放式的创新模式不仅帮助我们精准把握消费者口味偏好变化，更持续丰富了产品风味图谱，构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配方体系。

同时，我们高度重视知识产权积淀，积极进行科学专利布局，并主导或参与国家级、行业级标准制修订，不仅构筑了企业的技术壁垒，也推动了行业高质量发展，强化了公司的软实力与行业影响力，同时建立了完善的新品储备库，涵盖创新配方及特色原料的战略储备，确保能够快速响应市场趋势变化。依托覆盖全国的成熟销售网络和可复用的渠道资源，公司具备将创新产品快速规模化推向市场的独特优势，实现从研发到商业化的高效转化。

（二）渠道力：立体网络与精细管理，构筑市场护城河

1、立体化体系搭建：深耕渠道布局，加强冰冻化陈列

公司已构建覆盖全国、深度下沉的立体化渠道网络体系，奠定行业领先的终端覆盖优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超过 3,400 家经销商，有效活跃终端网点突破 450 万家，实现广泛渗透与深度下沉。在巩固传统现代渠道与流通渠道优势的同时，公司积极开拓餐饮、社交电商、直播带货等新兴渠道，并借助智能售货柜的规模化布局，深入学校、运动场馆、交通枢纽等高频消费场景，持续拓宽渠道覆盖边界。

公司正全面加快“冰冻化”战略落地，进一步加大冰柜在终端网点的投放规模与力度，强化对“1+6”多品类发展的冰冻化陈列支持，为品牌高频曝光与动销转化构筑起坚实的物理载体。同时，智能冰柜的投入使用实现了对产品动销的实时监测与销售数据实时上传，便于及时进行消费者偏好总结分析，为智慧零售生态提供核心支撑。当前，公司正在加码投入下一代智能柜的研发工作，着力提升全品类产品可见度与单点产出。

2、渠道管理精细化：“产品+服务”模式与数字化工具驱动

公司持续深化“产品+服务”精细化渠道管理模式，通过覆盖全国的销售团队为渠道伙伴提供端到端深度服务。销售人员以实地拜访、动销协作与培训指导为核心，持续赋能经销商库存优化、终端陈列强化及市场方案定制，建立深度互信、长期共赢的合作网络。同步依托“五码关联”等营销数字化系统，实现对渠道库存、终端动销的实时监控与数据反馈，精准匹配营销资源与服务需求，实现从产品交付、渠道支持到消费者触达的全链路穿透与费用精准直达，极大提升了渠道运营效率与费用投入产出比。

3、全球化战略布局：本土深耕激活国际增长

公司全球化业务辐射能力持续提升。产品已成功进入中国香港、美国、韩国、马来西亚、越南、印尼等多个国家和地区。通过灵活的本地化战略适配差异化市场需求，针对当地消费偏好调整产品配方与包装设计，制定区域专属品牌策略。同时，积极联手本土企业构建本地化物流运输

链与销售网络，逐步实现从跨国销售向本土运营的转型升级，为国际业务可持续增长奠定根基。2025年成功登陆香港资本市场，为全球化拓展提供了更广阔的平台与资源。

（三）品牌力：广度—深度—高度三维驱动，实现全场景心智占领

1、构建“广度—深度—高度”品牌建设方法论

公司坚持以多品类战略为核心方向，依托深厚的品牌资产积淀，系统化运营各子品牌，致力于打造中国领先的综合性饮料集团。在品牌建设实践中，公司已形成“广度—深度—高度”三维度方法论：以大众媒体快速建立广泛认知，在核心人群中进行精准互动与深度教育，借力大事件拉升品牌势能，实现从流量到销量的高效转化。

在广度层面，公司与央视等权威媒体平台保持战略合作，持续巩固品牌公信力；大户外传播方面，公司高强度投放户外广告，全面覆盖公交车、地铁及高铁等通勤场景，并以高速大牌、梯媒、公交广告联动形成全域户外触达；互联网传播方面，公司持续在头部视频平台保持高频次投放，通过多部热播大剧贴片及内容植入实现品牌深度曝光，以“强内容”撬动“大流量”。

在深度层面，公司以精准人群专案实现垂直渗透与场景教育。以深耕多年的驾驶人群为例，线上创新实现“工具媒介化”，如高德地图语音导航广告、滴滴及货拉拉司机端投放；线下配合高速大牌风暴、加油站、服务区、物流园、驾校等渠道专案，形成线上线下合力、销售推广联动的饱和式触达。目前，公司已形成覆盖司机、运动、台球等多种人群专案。以运动人群为例，通过悦跑圈、悦动圈等运动APP实现精准投放，配合运动场馆大牌及专项推广案落地执行，持续渗透核心人群，拉动复购与忠诚度。

在高度层面，公司借力国际顶级赛事等大事件拉升品牌势能。通过赞助顶级体育赛事、亚运会、KPL王者荣耀职业联赛等，借助赛事热度与高光时刻实现品牌高频曝光，推动品牌影响力突破圈层，实现知名度与美誉度的双重跃升，驱动品牌价值量级增长。

2、多品类品牌方法论驱动，精准营销释放全场景势能

公司深化对目标受众与消费场景的洞察，实施精细化运营，基于上述方法论，公司各子品牌在实践中形成了差异化路径：

东鹏特饮：以“累了、困了”为核心功能场景定位，以“高速风暴”为核心抓手，配合梯媒、公交广告形成全域户外覆盖，同时结合热门网剧植入，全方位触达司机、玩家、体育爱好者等核心人群，牢固占据消费者心中“累困时刻的第一联想”。

东鹏补水啦：聚焦“汗点场景”，建立“流汗=补水啦”的强关联认知，推动品类从“专业补给”向“日常健康刚需”转化。在品牌命名上，围绕“教育成本最低”的原则，既代表品类又具有品牌独特性，让产品摆在货架上就自带流量。通过深度布局体育赛事场景及多元运动赛道，构建品牌与目标客群的情感连接，强化品牌年轻化“活力标签”。

东鹏大咖：联袂国民级歌手韩红达成深度代言合作，以“生椰拿铁喝大咖”为核心主张，强化“大咖”的品牌认知。作为与能量饮料属性相近的提神产品，在加油站、服务区等场景与东鹏特饮形成协同，充分发挥“东鹏”品牌资产的价值延伸，实现了品牌认知度与美誉度的双重跃升，市场份额迅速跻身行业前三。

通过“广度—深度—高度”三维度方法论的体系化落地，公司成功将产品特性与消费需求深度绑定，驱动多品牌价值协同增长，持续夯实“没有任何理由不增长”的发展信念。

（四）供应力：敏捷、高效、低成本的全国化供应网络

1、质量根基与效率引擎：构建敏捷供应体系

公司建立全链路质量保障机制，以“出厂产品合格率 100%”为基准，整合 HACCP 及 ISO 国际标准体系，获得 FSSC22000 认证，并在关键环节部署智能检测设备，同步强化产销动态协同，基于实时动销数据驱动柔性生产计划，确保订单高满足率。在物流环节应用智能仓储与带板运输，显著提升周转效率与配送时效。报告期内，多条新建产线及技改项目顺利完成，多品类共线生产能力增强，整体供应链韧性与灵活性进一步提升。

2、成本领先壁垒：规模集约与技术创新双轨并进

公司通过规模化采购（如大宗原料长期协议）、PET 标准化包装降低包材成本，并持续优化能源结构。推进技术创新，引入自动化设备减少人工依赖并提升品控精度。同时，通过数字化工具精准管控渠道费用，实现全供应链成本精细化治理，构筑了可持续的成本领先优势。

3、产能战略布局：前瞻网络支撑全国纵深拓展

公司已构建起覆盖全国的战略性产能网络。截至目前，在全国范围内已完成 14 个生产基地的布局，其中 10 个已投产，另有多个生产基地在建设中。前瞻性的产能布局有效缩短了产品运输半径，降低了物流成本，同时确保产品能够快速、新鲜地响应全国市场的需求，为业务的持续全国化扩张与多品类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供应链保障。

（五）数字力：全链路数字化驱动智慧运营与精准增长

1、全链路数据基座筑牢决策根基

公司依托十余年数字化战略积淀，已构建覆盖全价值链的核心竞争壁垒。通过“五码关联”技术贯通生产、流通与消费环节，形成行业领先的营销、供应链、管理三大数字化系统。营销系统以动销数据实时反馈驱动资源精准投放；供应链系统实现从原料采购至产品交付的全流程动态监控与高效协同；管理系统建立精细化绩效评估模型，为运营效率提升提供科学依据。

2、销售端赋能增收，成本端管控提效

在消费者端，通过“一元乐享”“免费乐享”“扫码红包”等数字化互动增强消费粘性。在渠道端，创新箱码红包及终端返利机制，构建从消费者复购到终端增收的共赢生态。在费用管理端，通过数字化系统实现费用直达和精准投放，显著提高了销售费用的产出比。

3、智能技术引领效能革命

公司加速推进智能化升级：面向经销商的移动化小程序整合订购与营销功能，提升下单效率；AI 客服系统实现 24 小时即时响应；自主研发的物联网核销设备简化终端核销流程；智能冰柜实时监测动销数据，为智慧零售与消费者偏好分析提供核心支撑，持续引领运营效能革命。

（六）人才力：系统化梯队建设与战略赋能

1、构建人才梯队：供给支撑可持续发展

公司构建了清晰的人才梯队结构与晋升路径，覆盖从基层到高管的各层级。通过校企合作、管培生项目等方式，积极引进与培养年轻干部，为企业长远发展储备核心力量。同时，构建动态迭代、保障权益的人力资源制度体系，支撑组织高效运营。

2、培训赋能竞争力：战略导向型人才发展体系

公司构建“领导力、营销力、供应力、专业力、通用力”五维培训体系，紧密锚定业务增长目标。通过标杆项目、实战训练及线上学习平台，系统性提升员工岗位胜任力，并将经验萃取为可复用的组织能力资产，为战略推进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七）文化力：核心价值观凝聚组织，驱动持续增长

1、文化立企铸就发展根基

公司确立“文化立企”为核心战略，将“东鹏永远在创业路上”的奋斗基因与民族品牌精神融入组织血脉。通过打造系统的企业文化理论体系、评价体系及荣誉管理体系，强化全员的价值认同，并为敢于创新和挑战的员工提供展示平台。

2、秉承简单务实文化，助力企业持续增长

公司秉承“简单、诚信、协作、拼搏”的核心价值观，并将“没有任何理由不增长”的增长文化刻入每一位员工的 DNA。这种文化激发了强大的组织自驱力，是公司实现可持续、高韧性增长的内在动力。

3、着力打造“为幸福奋斗”的工作文化

公司设立“520 爱心互助基金”，通过员工互助与企业支持相结合的创新机制，为遭遇困难的员工提供切实关怀，将“为幸福奋斗”的文化内核转化为有温度的制度保障，显著增强了员工的归属感与组织凝聚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坚持“以动销指导经营”的核心策略，持续推进“1+6”多品类战略，在巩固能量饮料核心优势的同时，加速拓展新品类，推进全国化布局 and 国际化拓展，通过清晰的战略执行和高效的运营，成功实现了多品类驱动下的高质量增长，营收规模首次突破 200 亿元大关，全国化与国际化布局取得实质性进展，为未来的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再创历史新高，增速在全球头部软饮企业中位居前列。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8.75 亿元，同比增长 31.8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15 亿元，同比增长 32.72%。公司总资产达到 267.21 亿元，较期初增长 17.84%，整体经营规模与盈利能力迈上新台阶。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875,273,117.52	15,838,851,828.27	31.80
营业成本	11,501,224,702.87	8,741,561,002.65	31.57
销售费用	3,404,838,223.02	2,681,079,787.33	27.00
管理费用	576,870,956.58	425,653,777.87	35.53
财务费用	-100,473,500.34	-190,535,731.50	47.27
研发费用	66,338,402.68	62,671,297.90	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4,239,867.75	5,789,408,508.54	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456,994.98	-6,875,490,418.92	-4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029,317.68	1,507,449,765.84	-275.6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稳定增长，涨幅为 31.80%，主要原因是公司继续实行全渠道精耕策略，同时积极开拓全国销售渠道，带动东鹏特饮及补水啦等品类销量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1.57%，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销售量保持稳定增长，导致营业成本较去年同期亦同步增长；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 44.81% 上升至本期的 44.91%，主要是因为原材料价格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27.00%，主要原因是：（1）渠道推广费支出涨幅为 57.55%，主要系本期公司增加冰柜投入；（2）职工薪酬支出涨幅为 23.04%，公司为推进全国化战略实施，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销售人员人数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35.5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中介费等支出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上涨 47.2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下降。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上涨 5.85%，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加大研发力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3.85 亿元，同比增加 6.65%，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41.02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0.3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投资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41.55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8.59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31.84%，主营业务成本 114.90 亿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31.6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饮料行业	20,858,702,656.68	11,489,905,948.54	44.92	31.84	31.61	增加 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能量饮料	15,598,992,989.09	7,676,873,153.55	50.79	17.25	11.51	增加 2.54 个百分点
电解质饮料	3,273,916,919.80	2,135,549,799.23	34.77	118.99	103.24	增加 5.05 个百分点
其他饮料	1,985,792,747.79	1,677,482,995.76	15.53	94.08	110.91	减少 6.74 个百分点
小计	20,858,702,656.68	11,489,905,948.54	44.92	31.84	31.61	增加 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南战区	6,215,298,260.67	3,219,211,724.65	48.21	18.09	16.71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华中战区	4,606,538,517.35	2,528,882,709.10	45.10	27.94	26.71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华东战区	3,365,365,668.77	1,874,479,442.51	44.30	33.59	31.84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华西战区	3,199,118,264.58	1,863,153,701.18	41.76	40.77	40.95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华北战区	2,732,836,561.05	1,596,167,251.84	41.59	67.86	69.71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其他	739,545,384.26	408,011,119.26	44.83	37.36	39.64	减少 0.9 个百分点
小计	20,858,702,656.68	11,489,905,948.54	44.92	31.84	31.61	增加 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经销	17,868,212,920.17	9,998,645,442.08	44.04	31.32	32.10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重客	2,363,351,286.78	1,178,648,465.86	50.13	35.55	27.66	增加 3.08 个百分点
线上	624,665,309.11	311,969,015.11	50.06	40.24	38.40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其他	2,473,140.62	643,025.49	74.00	-90.57	-94.93	增加 22.37 个百分点
小计	20,858,702,656.68	11,489,905,948.54	44.92	31.84	31.61	增加 0.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分产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能量饮料，能量饮料收入占比为 74.78%；电解质饮料收入占比由上年 9.45%提升至本年 15.70%；其他饮料合计收入占比为 9.52%，其中“果之茶”和“东鹏大咖”在 2025 年营收双双突破 5 亿元。

能量饮料毛利率较去年增加 2.54 个百分点，主要是因为原材料价格的下降使得产品成本降低，故而整体毛利率略有上升。

2、分地区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销售区域为华东、华南、华西、华北、华中等市场，合计收入占比约 96.45%。华南战区为收入占比最高的区域，在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62.15 亿元，同比增长 18.09%，营收占比为 29.80%。公司通过继续实行全渠道精耕策略，在薄弱地区重点投放资源，缩小地区之间的发展差距，华南战区以外区域的收入占比逐渐上升，在 2025 年实现营业收入 146.43 亿元，同比增长 38.69%，营收占比为 70.20%。其中华北战区、华西战区的收入增长较为迅猛，增长率分别达到 67.86%和 40.77%，主要系两个战区通过不断夯实业务基础、完善经销体系、持续开拓终端网点、加强终端陈列及把握新消费机会等方式促进销量快速增长。

3、分销售模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经销渠道为主要销售渠道，收入占比达到 85.66%；重客和线上的收入增长较快，增长率分别达到 35.55%和 40.24%，增长速度超过公司整体收入的增长率。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能量饮料	吨	3,454,799	3,675,681	69,631	6.15	19.21	-76.03
电解质饮料	吨	1,449,000	1,466,187	32,954	108.51	121.86	-34.28
其他饮料	吨	888,786	884,834	31,431	85.47	87.38	14.38
合计	吨	5,792,585	6,026,702	134,016	30.80	42.93	-63.6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注：生产量包括自主产量 5,741,415 吨及委托加工产量 51,170 吨。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产销量保持增长，各产品产销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能量饮料产销率为 106.39%，电解质饮料产销率为 101.19%，其他饮料的产销率为 99.56%，公司产品销售周转较快。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饮料行业	直接材料	9,149,560,927.08	79.63	7,001,342,118.89	80.19	30.68	/
	直接人工	232,182,584.02	2.02	169,574,062.32	1.94	36.92	/
	制造费用	1,274,834,467.50	11.10	911,260,997.96	10.44	39.90	/
	运费	833,327,969.94	7.25	648,363,638.20	7.43	28.53	/
	小计	11,489,905,948.54	100.00	8,730,540,817.37	100.00	31.61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能量饮料	直接材料	6,216,800,384.46	80.98	5,562,254,440.40	80.79	11.77	/
	直接人工	155,992,794.84	2.03	130,479,808.63	1.90	19.55	/
	制造费用	789,372,041.31	10.28	687,718,459.10	9.99	14.78	/
	运费	514,707,932.94	6.71	503,972,877.52	7.32	2.13	/
	小计	7,676,873,153.55	100.00	6,884,425,585.65	100.00	11.51	/
电解质饮料	直接材料	1,580,396,571.11	74.00	785,596,065.66	74.77	101.17	/
	直接人工	45,356,872.95	2.12	23,162,416.86	2.20	95.82	/
	制造费用	282,001,020.04	13.21	133,650,368.85	12.72	111.00	/
	运费	227,795,335.13	10.67	108,361,298.86	10.31	110.22	/
	小计	2,135,549,799.23	100.00	1,050,770,150.23	100.00	103.24	/
其他饮料	直接材料	1,352,363,971.51	80.62	653,491,612.83	82.16	106.94	/
	直接人工	30,832,916.23	1.84	15,931,836.83	2.00	93.53	/

	制造费用	203,461,406.15	12.13	89,892,170.01	11.30	126.34	/
	运费	90,824,701.87	5.41	36,029,461.82	4.54	152.08	/
	小计	1,677,482,995.76	100.00	795,345,081.49	100.00	110.91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整体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费分别上升 30.68%、36.92%、39.90%及 28.53%，主要是因为销量同比上升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珠海供应链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权益。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新设子公司于本年纳入合并范围。

新加坡控股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新加坡成立，注册资本为新加坡币 4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权益。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新加坡投资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新加坡成立，注册资本为新加坡币 1,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权益。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102,476.8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9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368,630.8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6.7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销售费用	340,483.82	16.31%	268,107.98	16.93%
管理费用	57,687.10	2.76%	42,565.38	2.69%
研发费用	6,633.84	0.32%	6,267.13	0.40%
财务费用	-10,047.35	-0.48%	-19,053.57	-1.20%
合计	394,757.41	18.91%	297,886.91	18.82%

注：费用率系指各项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率为 18.91%，较去年同期上涨 0.09%，其中销售费用率下降 0.62%，管理费用率上涨 0.07%，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27.00%，主要原因是：（1）渠道推广费支出涨幅为 57.55%，主要系本期公司增加冰柜投入；（2）职工薪酬支出涨幅为 23.04%，公司为推进全国化战略实施，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销售人员人数增加所致。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 35.53%，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管理人员薪酬、折旧与摊销费、中介费等支出增加。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去年同期上涨 5.85%，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加大研发力度。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上涨 47.27%，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定期存款利息收入下降。

3、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6,338,402.68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66,338,402.6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3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5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2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及以上	21
本科	80
本科以下	49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8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49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1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3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4、现金流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4,239,867.75	5,789,408,508.54	6.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456,994.98	-6,875,490,418.92	-40.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029,317.68	1,507,449,765.84	-27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去年同期增加 3.85 亿元，同比增加 6.65%，主要原因是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41.02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40.33%，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回投资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41.55 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680,038,991.67	21.26	5,652,549,123.16	24.93	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09,441,064.81	23.61	4,897,205,586.42	21.60	28.84	
应收账款	90,933,632.77	0.34	81,308,865.28	0.36	11.84	
预付款项	334,874,859.90	1.25	227,118,321.90	1.00	47.45	
其他应收款	68,482,727.09	0.26	28,431,867.50	0.13	140.87	
存货	656,962,778.37	2.46	1,068,083,706.94	4.71	-38.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79,189,185.66	5.16	183,568,082.13	0.81	651.32	注 1
其他流动资产	867,556,911.77	3.25	567,357,904.44	2.50	52.91	
债权投资	1,757,475,856.91	6.58	3,671,601,896.69	16.19	-52.13	注 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1,755,932.32	2.66	377,153,046.93	1.66	88.72	
固定资产	4,946,573,315.42	18.51	3,669,663,003.83	16.18	34.80	注 3
在建工程	1,413,670,933.24	5.29	554,066,118.31	2.44	155.14	注 4
使用权资产	396,563,360.28	1.48	86,836,117.39	0.38	356.68	
无形资产	1,058,362,218.44	3.96	746,119,457.72	3.29	41.85	
长期待摊费用	95,787,397.93	0.36	55,322,003.47	0.24	7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9,238,941.56	2.73	459,838,675.13	2.03	58.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3,826,759.89	0.84	350,072,355.66	1.54	-36.06	
短期借款	6,630,229,703.11	24.81	6,551,336,921.28	28.89	1.20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0.04	-100.00	

应付账款	1,289,050,948.94	4.82	1,255,329,118.42	5.54	2.69	
合同负债	5,974,383,093.28	22.36	4,760,551,285.38	20.99	25.50	
应付职工薪酬	423,941,945.29	1.59	415,050,092.71	1.83	2.14	
应交税费	712,348,505.47	2.67	378,818,813.91	1.67	88.04	
其他应付款	1,396,584,147.77	5.23	1,089,394,040.64	4.80	28.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80,597.57	0.08	13,041,362.89	0.06	60.88	
其他流动负债	362,542,189.00	1.36	371,520,129.99	1.64	-2.42	
租赁负债	404,395,860.38	1.51	85,454,382.38	0.38	373.23	
递延收益	79,180,150.17	0.30	50,951,298.89	0.22	55.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00,340.96	0.01	3,268,716.41	0.01	0.97	
股本	520,013,000.00	1.95	520,013,000.00	2.29		
资本公积	1,960,393,394.83	7.34	1,960,393,394.83	8.65		
盈余公积	260,006,500.00	0.97	260,006,500.00	1.15		
未分配利润	6,720,136,815.02	25.15	4,904,938,667.23	21.63	37.01	注 5

其他说明：

注 1.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余额较去年增加 651.32%，主要是因为公司持有的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因到期日小于一年所致。

注 2.报告期末，公司债权投资余额较去年减少 52.13%，主要是因为公司持有的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因到期日小于一年，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所致。

注 3.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较去年年末增加 34.80%，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天津基地、安徽基地、南宁基地新增生产设备导致。

注 4.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期末增加 155.14%，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中山基地、昆明基地等基地建设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注 5.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增加 37.01%，主要是因为本期业绩较上年稳定增长，导致净利润同步增加，未分配利润随之增长。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944,179,114.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7.28%。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境外资产名称	形成原因	运营模式	本报告期 营业收入	本报告期 净利润
东鹏饮料(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及现金管理	销售饮品	1,902.72	4,289.46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254,626.69	银行保证金
合计	10,254,626.6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参照食品饮料制造行业经营信息分析

食品饮料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将食品安全与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置于战略高度，已构建以《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为核心，覆盖全链条的严格监管体系。“十四五”规划及 2035 年远景目标明确提出培育具有竞争力的万亿级食品制造产业集群，壮大绿色食品产业链。《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2019 年）确立了最严格的监管制度基调，并鼓励企业通过“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提升竞争力。随后，《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行动计划（2022 年）、《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暂行办法》（2023 年）及《食品安全风险管控清单》（2024 年）等政策法规相继细化实施，持续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行业监管向标准化、精细化、预防性全面升级。在此框架下，安全与健康已成为行业发展的底层逻辑与核心趋势。

2026 年，在《关于进一步强化食品安全全链条监管的意见》、《中国食物与营养发展纲要（2025—2030 年）》等新政策的持续推动下，饮料行业正加速向合规化、健康化、高品质方向转型。“减糖/低糖”“清洁标签”“营养强化”成为产品创新的核心主线。消费需求持续向天然、便捷、功能化与场景化迁移，职场补给、运动健身、居家休闲等细分场景需求旺盛，同时“古法新绎”“多元食刻”等新兴消费趋势也为产品创新与市场拓展提供了广阔空间。具备品牌、供应链与研发综合优势的头部企业，预计将在结构升级中获得更大发展机遇。

公司深刻认识到，行业发展伴随显著机遇的同时，也面临一系列挑战：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传统品牌与新兴势力在多维度交锋，产品同质化与价格竞争压力并存；食品安全及标签标识等监管要求持续提升，对企业的全链条品控与合规管理提出更高标准；消费偏好快速迭代，亦对企业研发创新与市场响应的敏捷性构成考验。

面对国家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升级的战略机遇与行业变革挑战，公司坚持将食品安全与技术创新作为发展的两大基石。我们积极将外部政策法规与标准要求，内化为覆盖原料溯源、生产控制、产品检验全过程的精细化质量管理体系。

同时，公司充分发挥平台与产业链协同优势，紧密围绕健康化、功能化、场景化趋势，加大研发投入，持续优化核心品类配方，拓展产品矩阵边界。通过强化品牌建设、提升供应链效率与加速市场响应，公司致力于在规范的竞争环境中巩固并扩大竞争优势，推动构建更完善的产业生态，实现健康、稳健、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

2、产能状况

现有产能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万吨）	实际产能（万吨）
增鹏	53.81	44.29
莞鹏	56.40	57.04

主要工厂名称	设计产能（万吨）	实际产能（万吨）
徽鹏	131.39	106.04
桂鹏	91.85	73.78
华鹏	68.49	61.09
浙鹏	83.91	73.79
庆鹏	71.88	64.74
海鹏	33.70	22.33
湘鹏	80.80	69.29
津鹏	2.49	1.75
合计	674.72	574.14

在建产能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在建产能名称	计划投资金额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累积投资金额
天津基地建设工程	121,200.00	60,415.68	78,153.94
南宁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24,524.76	10,901.32	20,251.37
重庆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29,516.50	5,534.26	23,016.36
昆明基地建设工程	100,000.44	33,033.83	36,625.93
增城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7,829.83	3,355.48	5,590.45
浙江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34,797.00	5,956.22	32,341.72
华南基地建设工程	95,236.22	2,095.34	84,942.70
长沙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44,021.87	3,767.15	22,422.25
生产设备改造工程	33,256.42	14,832.65	14,832.65
海南基地建设工程	120,000.00	4,940.19	4,940.19
华南基地三期成品仓工程	19,205.00	3,984.34	4,088.43
中山基地建设工程	108,000.00	56,023.39	57,165.67

产能计算标准
☐ 适用 ☒ 不适用

3、产品期末库存量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千升

能量饮料	电解质饮料	其他饮料
69,631	32,954	31,431

存货减值风险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4、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产量 (千升)	同比 (%)	销量 (千升)	同比 (%)	产销率(%)	销售收入	同比 (%)	主要 代表 品牌
能量饮料	3,454,799	6.15	3,675,681	19.21	106.39	1,559,899.30	17.25	东鹏 特饮 系列 产品

电解质饮料	1,449,000	108.51	1,466,187	121.86	101.19	327,391.69	118.99	东鹏补水啦系列产品
其他饮料	888,786	85.47	884,834	87.38	99.56	198,579.27	94.08	果之茶、东鹏大咖等

产品档次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结构变化情况及经营策略

☐适用 ☒不适用

5、 原料采购情况

(1). 采购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供应链管理中心根据年度销售需求计划拟定公司各生产基地年度、月度及周生产计划，在综合考虑产品品类及安全库存后编制采购预算及跟进预算执行，并根据月度及周生产计划落实物料采购明细；同时针对部分重要原材料，公司会基于市场调研情况进行策略性备货，以应对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目前公司已建立一套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实现了优质稳定的生产物料供给。在外部合作方面，公司致力于与供应商共同打造合作共赢的生态圈，与多家上市公司、行业龙头供应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制订了成熟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并建立了合格供应商清单，每年进行评估考察，以保证供应商在产品质量、响应速度、供货价格、履约能力等方面能够持续满足公司的生产要求。

(2). 采购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料类别	当期采购金额	上期采购金额	占当期总采购额的比重（%）
内容物	464,950.76	378,221.03	50.79
包装材料	411,855.59	349,813.03	44.99
能源	38,642.06	32,667.33	4.22
合计	915,448.41	760,701.39	100.00

6、 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以“深度协同、立体掌控”为核心的渠道运营体系，持续优化销售模式，深化全渠道布局，并稳步推进全国化拓展。

在成熟区域市场，公司推行精耕模式，通过专业团队与经销商紧密协作，强化终端陈列与网点覆盖，不断提升渠道渗透与单点产出。在新兴区域，则采用大流通模式，与具备本地实力的经

销商合作，依托其网络与服务能力快速开拓市场。针对加油站、高速服务区、商超等重要终端，实施直营模式以进行精细化运营。

(2). 销售渠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经销	1,786,821.29	1,360,658.57	5,246,998	3,659,078
重客	236,335.13	174,352.83	622,776	447,587
线上	62,466.53	44,541.77	156,308	100,684
其他	247.32	2,623.24	620	9,139
合计	2,085,870.27	1,582,176.41	6,026,702	4,216,488

(3). 区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本期占比 (%)	本期销售量 (千升)	上期销售量 (千升)	本期占比 (%)
华南战区 ¹	621,529.83	526,302.25	29.80	1,847,220	1,482,999	30.65
华中战区 ²	460,653.85	360,049.79	22.08	1,251,948	903,663	20.77
华东战区 ³	336,536.57	251,918.81	16.13	948,213	649,666	15.73
华西战区 ⁴	319,911.83	227,259.28	15.34	941,373	604,579	15.62
华北战区 ⁵	273,283.66	162,807.96	13.10	827,246	431,987	13.73
其他 ⁶	73,954.53	53,838.32	3.55	210,702	143,594	3.50
合计	2,085,870.27	1,582,176.41	100.00	6,026,702	4,216,488	100.00

区域划分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注 1：华南战区主要包括广东、海南、香港、澳门；

注 2：华中战区主要包括广西、湖南、湖北、江西、福建；

注 3：华东战区主要包括安徽、江苏、浙江、上海；

注 4：华西战区主要包括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甘肃、新疆、青海、宁夏、陕西；

注 5：华北战区主要包括山东、河北、山西、河南、北京、天津、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

注 6：其他主要包括线上、海外及餐饮渠道等。

(4). 经销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华南战区 ¹	322	18	20
华中战区 ²	611	66	72
华东战区 ³	504	118	54
华西战区 ⁴	872	145	99
华北战区 ⁵	831	110	62
其他 ⁶	339	176	40

合计	3,479	633	347
----	-------	-----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华南战区主要包括广东、海南、香港、澳门；

注 2：华中战区主要包括广西、湖南、湖北、江西、福建；

注 3：华东战区主要包括安徽、江苏、浙江、上海；

注 4：华西战区主要包括四川、重庆、云南、贵州、西藏、甘肃、新疆、青海、宁夏、陕西；

注 5：华北战区主要包括山东、河北、山西、河南、北京、天津、内蒙古、黑龙江、吉林、辽宁；

注 6：其他主要包括线上、海外及餐饮渠道等。

经销商管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通过系统的制度与协议，对经销商的准入、考核、运营支持及销售纪律等进行全面规范。公司注重经销商的区域化布局与精细化服务，实施严格的库存与秩序管理，以保障渠道健康与可持续发展。

(5). 线上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线上销售平台	线上销售产品档次	本期销售收入	上期销售收入	同比（%）	毛利率（%）
线上	能量饮料	46,767.41	37,466.86	24.82	52.10
线上	电解质饮料	14,551.27	6,102.38	138.45	46.18
线上	其他饮料	1,147.85	972.52	18.03	16.04

未来线上经营战略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收入及成本分析

(1). 按不同类型披露公司主营业务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划分类型	营业收入	同比（%）	营业成本	同比（%）	毛利率（%）	同比（%）
按产品档次						
能量饮料	15,598,992,989.0 ₉	17.25	7,676,873,153.55	11.51	50.79	增加 2.54 个百分点
电解质饮料	3,273,916,919.80	118.9 ₉	2,135,549,799.23	103.2 ₄	34.77	增加 5.05 个百分点
其他饮料	1,985,792,747.79	94.08	1,677,482,995.76	110.9 ₁	15.53	减少 6.74 个百分点
小计	20,858,702,656.6 ₈	31.84	11,489,905,948.5 ₄	31.61	44.92	增加 0.1 个百分点
按销售渠道						

经销	17,868,212,920.17	31.32	9,998,645,442.08	32.10	44.04	减少 0.33 个百分点
重客	2,363,351,286.78	35.55	1,178,648,465.86	27.66	50.13	增加 3.08 个百分点
线上	624,665,309.11	40.24	311,969,015.11	38.40	50.06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其他	2,473,140.62	-90.57	643,025.49	-94.93	74.00	增加 22.37 个百分点
小计	20,858,702,656.68	31.84	11,489,905,948.54	31.61	44.92	增加 0.1 个百分点
按地区分部						
华南战区	6,215,298,260.67	18.09	3,219,211,724.65	16.71	48.21	增加 0.62 个百分点
华中战区	4,606,538,517.35	27.94	2,528,882,709.10	26.71	45.10	增加 0.53 个百分点
华东战区	3,365,365,668.77	33.59	1,874,479,442.51	31.84	44.30	增加 0.74 个百分点
华西战区	3,199,118,264.58	40.77	1,863,153,701.18	40.95	41.76	减少 0.07 个百分点
华北战区	2,732,836,561.05	67.86	1,596,167,251.84	69.71	41.59	减少 0.64 个百分点
其他	739,545,384.26	37.36	408,011,119.26	39.64	44.83	减少 0.9 个百分点
小计	20,858,702,656.68	31.84	11,489,905,948.54	31.61	44.92	增加 0.1 个百分点

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2.收入 and 成本分析”

(2). 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同比 (%)
原料成本	914,956.09	700,134.21	79.63	30.68
人工成本	23,218.26	16,957.41	2.02	36.92
制造费用	127,483.45	91,126.10	11.10	39.90
运费	83,332.79	64,836.36	7.25	28.53
合计	1,148,990.59	873,054.08	100.00	31.61

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是：

公司整体的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运费分别上升 30.68%、36.92%、39.90%及 28.53%，主要是因为销量同比上升所致。

8、其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本报告期投入	累计投入
天津基地建设工程	121,200.00	60,415.68	78,153.94
公司总部大楼建设工程	20,640.36	4,100.66	13,802.67
南宁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24,524.76	10,901.32	20,251.37
重庆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29,516.50	5,534.26	23,016.36
昆明基地建设工程	100,000.44	33,033.83	36,625.93
增城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7,829.83	3,355.48	5,590.45
浙江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34,797.00	5,956.22	32,341.72
华南基地建设工程	95,236.22	2,095.34	84,942.70
长沙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44,021.87	3,767.15	22,422.25
生产设备改造工程	33,256.42	14,832.65	14,832.65
海南基地建设工程	120,000.00	4,940.19	4,940.19
安徽基地立体仓工程	12,200.00	2,920.51	2,920.51
华南基地三期成品仓工程	19,205.00	3,984.34	4,088.43
中山基地建设工程	108,000.00	56,023.39	57,165.67
合计	770,428.40	211,861.02	401,094.84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475,586.00	6,516.22			2,085,849.83	1,935,125.54	-1,882.40	630,94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14,134.56					14,085.70	-48.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10,101.26	323.16			33,000.00	10,101.26		33,323.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私募股权基金	27,614.04	12,195.68					-1,957.28	37,852.44
合计	527,435.86	19,035.06			2,118,849.83	1,959,312.50	-3,888.54	702,119.7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其他变动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	-	-	105,789,536.41	自有资金	141,345,573.38				140,856,988.54	2,671,028.31	-488,584.84	-	交易性金融资产
合计	/	/	105,789,536.41	/	141,345,573.38				140,856,988.54	2,671,028.31	-488,584.84	-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30,000 万元人民币认购重庆市招赢朗曜成长二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金份额。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产品持有净值 37,852.44 万元。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万元/人民币)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鹏捷迅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00	299,588.05	25,293.41	1,038,747.11	94,106.36	79,980.59
广东营销	子公司	销售饮品	1,000	620,664.04	8,177.85	631,985.51	80,026.83	68,046.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线上线下渠道深度融合，新兴业态驱动行业增长

饮料行业消费渠道正加速形成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多元业态协同发展的格局，各类渠道功能互补、协同共生，构建起适配多元消费场景的完善渠道体系。传统渠道仍是行业销售的核心基本盘，作为新品市场测试、即时消费的核心场景，其“即时性+新鲜感”的渠道价值突出，精准匹配消费者即时购买、即饮消费需求，是新品快速触达市场的重要入口，承担着稳定营收、保障基础供给、覆盖广泛消费群体的关键功能。即时零售渠道渗透率持续提升，O2O前置仓、外卖平台等新业态成为推动消费即时化的核心力量，深度适配夜间消费、运动健身、赛事观赛等新兴场景，有效填补即时消费市场空白，满足消费者全时段、便捷化饮用需求。与此同时，电商渠道作用日益凸显，内容电商凭借流量优势与场景化营销、精准触达特性，成为新品孵化、小众品类推广及增量市场拓展的核心阵地，在年轻消费群体中渗透持续加深。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直观呈现产品口感与饮用场景，进一步丰富消费体验与选择，推动行业消费向年轻化、个性化升级。

饮料行业渠道多元化特征将持续强化，渠道边界逐步模糊，线上线下融合的深度与广度不断拓展，适配消费场景的渠道形态持续创新。在消费需求个性化、多元化发展与数字技术持续赋能下，传统渠道迭代升级与新兴渠道快速崛起并行，形成“线上综合电商与内容电商双轮驱动、线下传统渠道与新兴业态协同发展、即时零售渠道有效补位”的多元渠道格局。消费者可根据消费场景与需求，自主选择高性价比囤货、场景化体验尝试、便捷即时购买等多元消费路径，消费选择空间持续扩大，消费体验不断优化，进而推动行业渠道结构持续优化与产品创新升级。

2、上游原料体系迭代升级，成本优化与品质管控协同提升

上游原料环节是饮料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根基，也是行业降本增效、品质升级的关键支撑。当前，饮料行业原材料体系正加速迭代升级，由通用化向功能化、定制化、清洁化转型，原料结构持续向天然、健康、植物基、药食同源方向优化，天然代糖、益生菌、植物提取物、新型蛋白等逐步替代传统高糖及人工添加剂原料，成为产品创新的核心支撑。同时，行业加快构建专属原料基地+订单农业+直采供应体系，推动水源、茶叶、果蔬、草本等核心原料向产地化、标准化、可持续化方向发展，从源头夯实品质基础。

在产业协同与特色资源开发方面，企业积极联动地方资源，深化产业链合作。公司与陆河县建立长期战略合作，依托当地青梅、油柑等特色农产品资源与产业政策优势，结合自身在饮料研发、市场运营、供应链管理及产业投资等方面的能力，协同推进特色农业产业升级。相关合作紧扣乡村振兴与“百千万工程”战略部署，聚焦产品开发、市场拓展与产业链整合，促进产业与市场高效对接，构建可持续产业生态，为区域经济发展与乡村产业振兴提供有力支撑。

在核心品类原料攻关层面，企业以技术研发赋能原料品质升级。围绕茶饮料产品线高质量发展需求，东鹏饮料联合安徽农业大学开展茶叶原料全链条研究，系统解析茶叶产区特征、生化成分及品质稳定性，建立原料筛选分级标准，优化工业化拼配、萃取与保鲜工艺。同时，积极布局冷萃茶及功能性茶饮研发，为产品创新提供科学数据支撑，持续完善原料质量控制体系，推动高品质瓶装茶饮迭代升级。

整体来看，行业通过原料结构优化、供应链模式创新、产学研深度融合及特色产业链协同，不断强化上游供给能力，实现成本管控、品质提升与产品创新的协同发展，为饮料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3、消费与产业协同迭代，差异化高价值生态加速构建

未来几年，饮料行业在消费分级将持续深化、理性需求与悦己需求并存的市场环境下，形成消费与产业协同迭代的全新生态。从消费端来看，饮料消费呈现“分层极致化、需求多元化、价值高端化”特征，高收入群体聚焦高端定制、稀缺原料、文化赋能的消费偏好，追求品质与精神价值的双重满足；大众消费群体坚守“质价匹配”原则，但对产品成分透明度、健康属性的要求显著提升；下沉市场则呈现“基础功效+场景适配”的需求特征，成为行业增量的核心支撑。

消费场景进一步碎片化、精细化，办公轻养生、夜间舒缓、户外便携、亲子适配等细分场景需求快速崛起，推动产品形态、规格、功能的精准适配，同时消费者需求已超越“功能满足”，转向功效与价值的双重追求，兼具健康属性与情感体验的品类将持续获得市场青睐。从产业端来看，行业将打破单一企业竞争模式，进入“全产业链协同+跨界融合”阶段，头部企业向下游渠道端深化，布局区域化超级工厂、智能化仓储物流体系，推动“产地销”模式全面普及，提升供应链响应效率，拓展行业发展边界，为企业创造新的增长极。

4、竞争与技术双向赋能，行业集约化水平持续提升

未来行业竞争格局与技术应用实现全面升级，呈现“竞争集约化、技术全链化、市场全球化”特征，行业集中度持续提升，全球竞争力稳步增强。从竞争格局来看，市场集中度加速攀升，头部企业通过资源整合、品类扩张、产能升级扩大市场份额，对于市场趋势的掌控、规模化采购、专属基地布局及成本管控优势，进一步拉开与中小品牌的差距；中小品牌彻底告别同质化竞争，依托本土原料、小众品类、精准场景实现差异化突围，形成与头部企业互补的市场格局。

技术赋能方面，数字化、智能化技术从流程应用向全产业链赋能跨越，AI 与大数据技术深度应用于新品研发，精准捕捉消费需求，缩短研发周期、提升创新精准度；智能化工厂成为行业标配，智能供应链系统实现库存精准管理、生产效率大幅提升；数字化工具全面渗透渠道运营与用户管理，实现精准触达与私域沉淀，同时赋能原料端全流程管控，助力企业提质、降本、增效，推动行业向数智化、高质量方向发展。

5、本土品牌加速出海，国际化发展成为重要方向

随着全球饮料市场一体化进程加快，国际化布局成为国内饮料企业拓展发展空间、提升品牌价值的重要战略方向。本土优质饮料品牌依托成熟的供应链体系、产品创新能力与高性价比优势，积极开拓海外市场，逐步进入东南亚、中东、欧美等重点区域。企业通过本土化产品适配、海外渠道建设与品牌运营，持续提升国际市场渗透率与影响力，推动中国饮料产品从商品输出向品牌输出转型，从“中国制造”迈向“中国品牌”。未来，具备全球化视野、本土化运营能力与跨文化沟通优势的企业，将在全球饮料市场中占据更有利地位，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协同发展。

综上，在消费升级、产业创新、技术变革、全球开放的多重驱动下，饮料行业将实现从规模扩张向质量与效益双提升的根本性转变，构建起协同创新、品质引领、全球竞争的全新发展格局；具备供应链韧性、持续创新能力、数字化运营实力及全球化布局视野的企业，将在行业变革中抢占发展先机，持续提升核心竞争力，引领饮料行业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宏观环境变化与行业竞争格局，持续推进长远战略布局。通过内部管理团队与外部专家联合开展深度战略经营环境研判及营销战略研讨，公司制定了清晰的滚动四年发展战略规划。规划在坚守公司使命、愿景与价值观的基础上，明确整体发展目标，并将目标细化至业务布局、职能建设与战略能力提升等具体实施路径，通过顶层设计与系统执行，巩固公司在能量饮料领域的领导品牌地位，加速构建多品类协同发展的第二增长曲线，力争在规划期末成为中国领先的饮料集团。

战略定位方面，公司坚持专注饮料主业，不盲目跨行业扩张。依托“国货崛起”与健康消费升级的行业机遇，实施差异化区域布局策略：深耕核心经济区域，聚焦突破一线城市，同时把握节庆消费契机，加快向农村市场及交通景点等下沉场景渗透。此外，公司全面启动全球化战略，初期以东南亚及华人圈为重点突破市场，逐步培育海外增长极。

业务布局方面，公司持续打造“1+6”品牌矩阵。在稳固“东鹏特饮”作为国内能量饮料领导品牌地位的基础上，集中资源孵化新大单品，重点将“补水啦”打造为清淡型功能饮料领军品牌，并推动果之茶、上茶、焙好茶、港氏奶茶、大咖、海岛椰等细分品牌跻身行业前列，形成多点支撑、协同发展的产品生态。

渠道建设方面，公司以渠道驱动保障战略落地。在夯实传统渠道基本盘的同时，加速布局自动售贩机、O2O即时零售、零食量贩店等新兴渠道，并战略性设立餐饮及随餐两大业务部，积极拓展餐饮渠道与随餐消费场景，定制开发适配不同渠道的产品，实现渠道结构优化与规模突破。同时，运用数智化手段提升终端运营效率，推动线上线下全域渠道协同增长。

为确保战略目标高效落地，公司确立“多品运营、品牌推动、数智赋能、渠道驱动、成本领先、快速响应”六大战略主轴：持续加大数智化投入，以数据驱动营销决策、供应链优化与终端精细化管理；坚持总成本领先战略，兼顾产品品质与运营效率；构建敏捷高效的组织机制，全面提升市场响应速度。

此外，公司搭建区域网络、生产供应、数智化、品牌营销、产品研发五大战略支撑系统，全面提升品牌力、产品力、渠道力、数智力、供应力、文化力、组织力七大核心能力，并筑牢稳健财务、激励机制、文化贯穿三项战略保障体系。通过系统性战略规划与落地执行，公司将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战略定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的长期发展，持续为股东创造卓越价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公司将坚定不移深化“1+6”多品类发展战略，在持续夯实能量饮料核心业务基本盘的基础上，紧密把握市场趋势与消费需求变化，充分发挥品牌、渠道与数智化营销协同优势，全面赋能新品类培育与成长，全力推进公司向中国领先的多品类饮料集团迈进。

公司经营管理层认真审视和分析了内外部经营环境、公司经营优劣势、行业竞争态势、竞争策略等，确定了公司 2026 年度基本经营目标：公司计划实现营业收入不低于 20% 的增长。重点围绕以下五大核心工作系统推进：

1、坚持动销导向，确立精准经营方针

以终端动销为经营核心，将动销成效作为营销策略制定、资源投放与效果评估的核心依据，建立策略有效性闭环评估与动态调整机制，全面提升市场响应速度与资源使用效率。持续迭代升级营销数智化系统，强化终端动销数据实时采集、穿透分析与可视化应用能力，推动经营决策建立在真实、精准的市场反馈之上。

2、强化成本管控，构建高效产销协同体系

在追求规模增长的同时，坚守成本优势，通过系统性优化产、供、销、人各环节，构建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1）依托动销预测与智能排产，实现“以销定产”，降低库存与断货风险。同时，强化与核心供应商的战略协同及关键原料储备，保障供应链稳定与成本可控。

（2）坚持“就近生产、就近供应”，通过新基地建设 with 现有产线技改优化布局，降低物流与制造成本。将质量管控延伸至供应商端，构建全流程数字化监控体系，预防质量损失。

（3）深化“人休机不停”模式，建立跨基地人力调度机制，提升人效与设备利用率。针对海外市场拓展，定制本地化供应方案，构建高效经济的跨境供应链体系。

3、深化数字赋能，打造透明高效营销平台

为应对复杂市场环境 with 消费趋势变化，我们将以数字化与创新为核心战略，全面推动从生产制造到营销服务的全业务链智能化升级，为决策与管理赋能，构筑面向未来的核心竞争力。

（1）平台提效与智能运营

公司将持续推进以智能制造为核心的全面数字化转型，深化生产、采购、物流与销售等核心环节的数字化连接与协同。重点在于强化 AI 基础技术架构与人才队伍建设，推动人工智能在需求预测、智能排产、质量检测及风险管控等关键场景的深度应用。未来，将进一步促进大数据与 AI 在制造领域的协同，推动产、供、销全流程自动化联动与数据互通，通过数据洞察与流程优化，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与管理决策的科学性，为多业务发展赋能

（2）市场秩序与产品治理

强化“一物一码”等数字化追溯技术应用，实现产品从生产、流通到销售终端全流程可溯源。重点加强防窜货智能监控与稽查体系，通过数据模型识别异常流向，有力维护价格体系与市场秩序，保护各方合法权益。

（3）内外赋能与精细管理

对外，通过会员体系数字化、全渠道客服整合与个性化互动，优化消费者端到端体验；同时，为渠道商提供包含进销存管理、市场洞察在内的数字化工具包，强化其经营能力。对内，依托移动化管理平台，实现业务代表、促销员等一线团队的标准化作业、动态绩效管理与实时资源调度，提升人效。

（4）全域渠道拓展与场景深耕

在巩固传统渠道优势的同时，加速新兴渠道的全域布局与精耕。系统性拓展自动售货机、O2O 即时零售平台、社区闪购及零食量贩等渠道网络。加大在餐饮渠道及“随餐消费”场景的渗透力度，战略性设立餐饮及随餐两大业务部，通过定制化产品与联合营销深度绑定。建立新品常态化、小步快跑的试销与迭代机制，快速验证市场，培育新的增长曲线。

4、重塑组织能力，培育多品类协同生态

为支撑战略落地与规模化发展，必须对组织进行系统性升级，打造一个充满活力、协同高效、能力突出的经营型组织：

（1）机制创新，激活个体与团队

建立以价值创造为核心的激励与评价体系，确保业绩增长与人才发展同步。推行更具弹性和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方案，如项目制、利润分享等。强化 OKR 等目标管理工具，确保组织目标、团队目标与个人目标紧密对齐，实现价值分配的精准与公平。

（2）文化落地，打破壁垒提升合力

深入推动“凝心聚力、行动一致”的企业文化在各级组织落地生根，通过共识研讨会、跨部门攻坚项目等具体形式，打破部门墙与层级隔阂。构建以客户和市场为中心的横向协同流程与纵向快速决策机制，显著提升组织整体的协作效率与对市场机会的响应速度，确保公司战略意图能够不折不扣地传导至一线并高效执行。

(3) 能力升级，夯实可持续发展根基

实施系统性的人才赋能计划，持续强化团队在细分领域的专业深度与复合经营能力。保持“拼搏进取”的奋斗者精神，同时通过引入先进方法论、标杆学习与实战演练，全面提升组织在产品创新、品牌建设、销售运营优化及供应链一体化统筹等方面的核心经营能力，为多品类矩阵的协同发展与高质量扩张提供坚实的人才与能力保障。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质量与食品安全风险

公司始终将食品安全视为生存与发展的生命线，已构建覆盖研发、采购、生产、物流、销售全价值链的质量安全防控体系。在事前预防环节，建立严格、精细的质量管理标准，执行供应商准入审核与动态考核机制，从源头保障原料安全与品质稳定；在事中控制环节，全面运用数智化产品追溯系统，实现生产全过程可控、可查、可溯；在事后应对环节，建立并定期演练食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确保风险处置及时、高效、规范。

随着消费者健康意识与维权意识不断提升，叠加社交媒体信息传播的即时性与放大效应，食品安全已成为影响企业声誉与品牌信任的核心敏感因素。公司充分认识到，任何质量安全隐患均可能引发市场信任危机，对品牌形象与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对此，公司始终保持高度风险意识与底线思维，坚持对食品安全问题“零容忍”，持续完善质量管控体系与风险预警机制，以最严格标准守护消费者权益，夯实品牌长期稳健发展的基础。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成本中，PET 包装材料与白砂糖占比较高，两类核心原料价格受宏观经济、能源市场、农产品周期、国际贸易及汇率等多重因素影响，存在较强波动性。其中，PET 价格与国际原油价格高度关联，易受地缘政治、能源供需格局及汇率波动等因素冲击；白砂糖作为农产品，受气候条件、种植周期、国内外供需结构、贸易政策及物流成本影响显著，呈现明显的周期性波动特征。

面对大宗商品市场复杂多变的环境，公司已建立战略寻源、集中采购、提前锁价、弹性库存管理相结合的成本风险应对体系。目前，我们已对 PET 及白砂糖等主要原材料进行前瞻性锁价，其他原材料则依托精细化供应链运营，灵活对冲价格波动压力。尽管如此，若未来出现其他原材

料价格大幅上涨、供应紧张或供应链扰动加剧等情况，仍可能导致生产成本上升、盈利空间受压，对公司经营业绩及毛利率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

3、市场竞争风险

当前我国软饮料行业已进入存量竞争加剧、增量创新加速的发展阶段，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国际头部饮料企业凭借资本、品牌、渠道及营销优势持续巩固市场地位；本土新兴品牌则依托细分赛道差异化定位、产品创新及年轻化运营快速崛起，行业整体竞争烈度不断提升。

面对日趋复杂的竞争格局，公司持续构建并强化品牌力、产品力、渠道力、数智力、供应力、文化力、组织力七大核心能力，打造多层次、立体化的竞争壁垒。在产品端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围绕消费趋势丰富产品矩阵、布局新兴赛道；在渠道与运营端强化渠道精耕与数智化赋能，提升终端覆盖与市场响应效率；在供应链端稳定品质与成本优势；在品牌与组织端强化消费者心智占领与团队执行力，全面提升综合竞争实力。

但若未来行业竞争进一步加剧，甚至出现非理性价格战，将可能导致行业整体价格体系承压、利润空间收窄，从而对公司毛利率水平、市场拓展节奏及经营稳定性带来不利影响。

4、监管政策变动的风险

随着国家相关政策、行业法规、标准建设等逐步出台与落地，食品饮料的监管日趋严格，行业规范化程度和准入门槛进一步提高，将对行业的长期发展和竞争格局产生重大影响，同时企业面临的压力和挑战增大。未来行业政策调整和从严监管将成为常态化态势。

对此，公司将积极参与行业法律法规和标准的制定与修订，不断规范企业内部管理，持续夯实企业核心竞争力和技术创新能力，最大限度确保公司从容应对行业和市场环境的变化。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

际情况，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内部控制流程，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治理制度体系的建立和健全情况

公司持续完善《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等一系列治理制度。这些制度共同构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协调运作、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为公司的科学决策与规范运营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二）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会。在会议过程中，公司确保提案审议、议事程序、表决机制合法合规，并聘请执业律师对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平等对待全体股东。

（三）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及各位董事均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其工作细则运作，在公司战略规划、风险管理、高级管理人员选聘与考核等重大事项中发挥了专业的咨询与监督作用。

公司独立董事均严格遵守《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保持充分的独立性，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审慎审议各项议案，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与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四）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主动保持与监管部门的有效沟通，未发生因信息披露违规而受到证券监管机构批评、谴责或处罚的情形。

（五）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报告期内，通过接待机构投资者调研、召开业绩说明会、接听投资者热线、回复e互动平台提问及电子邮件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保持了密切、坦诚的沟通。公司通过以上方式及时回应市场关切，传递公司价值，并在股东会中提供网络投票便利，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增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认同感。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该安排基于以下合理性考虑，并已建立完善的治理机制与制度安排以确保公司独立性不受影响：

1、职务兼任的合理性说明

此项安排有利于保障公司核心经营战略的稳定性和连续性，提升重大决策与日常经营决策的协同效率，确保在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中能够高效响应并坚定执行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实际控制人深度参与公司战略制定与业务运营，有助于其更充分地履行对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诚信与勤勉义务。

2、保障公司独立性的具体措施

为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防止因职务兼任可能出现的利益冲突，公司在治理结构、职权划分及内部控制上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以下措施，确保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完全独立性：

3、清晰的职权划分与制衡机制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明确划分董事会与总裁办的决策权限与审批流程。重大事项，如战略规划、重大投资、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等，均严格由董事会或股东会决策；日常经营管理则由总裁领导的管理团队负责执行。

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并占多数，在关键职能上发挥监督与建议作用，形成有效制衡。

4、健全的治理结构与独立董事作用

公司董事会成员构成多元，其中独立董事占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均具备丰富的专业背景和行业经验，能够独立、客观地发表意见，在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免与薪酬、对外担保等事项上发挥重要的监督与审核职能，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5、完善的内部控制与监督体系

公司建立了覆盖所有业务环节的严密内部控制体系。内部审计部门直接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定期及不定期对公司财务状况、内部控制执行情况及重大经营活动进行独立审计与监督，

确保公司运作合法合规、财务报告真实可靠。公司严格的信息披露制度保障了所有股东平等、及时地获取信息。

6、承诺与制度约束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均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予以及时、充分披露。

综上所述，董事长与总裁由同一人担任的安排，是建立在公司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有效的内部控制监督基础之上的。该安排并未影响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有效运作，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均能够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公司的独立性得到了充分且持续的保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林木勤	董事长、总裁	男	62	2018/1/31	2027/2/1	258,657,634	258,657,634	0	/	531.61	否
林木港	董事、执行总裁	男	56	2018/1/31	2027/2/1	27,151,626	27,151,626	0	/	437.84	否
卢义富	董事、副总裁	男	54	2019/4/8	2027/2/1	481,000	481,000	0	/	411.34	否
蒋薇薇	董事、副总裁	女	46	2019/4/8	2027/2/1	520,000	520,000	0	/	428.50	否
张磊	董事、副总裁	男	49	2024/2/1	2027/2/1	0	0	0	/	334.17	否
游晓	独立董事	女	45	2020/10/10	2027/2/1	0	0	0	/	15.00	否
赵亚利	独立董事	女	68	2024/2/1	2027/2/1	0	0	0	/	15.00	否
李洪斌	独立董事	男	61	2024/2/1	2027/2/1	0	0	0	/	15.00	否
戴国良	独立董事	男	69	2025/4/2	2027/2/1	0	0	0	/	11.25	否
林戴吉	职工代表董事	男	40	2024/2/1	2027/2/1	0	0	0	/	65.35	否
彭得新	财务总监	男	50	2021/10/13	2027/2/1	2,911,678	2,911,678	0	/	205.69	否
詹宏辉	董事会秘书	男	34	2025/12/29	2027/2/1	0	0	0	/	0	否
合计	/	/	/	/	/	289,721,938	289,721,938	0	/	2,470.75	/

注：202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聘任詹宏辉为董事会秘书，其高管薪酬自 2026 年 1 月 1 日开始计算、发放;表格中税前报酬总额合计数与各项数据相加之和存在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林木勤	1997 年至今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长、总经理、集团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林木港	2001 年至今历任公司经理、副总裁、营销计划中心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执行总裁。
卢义富	2006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加多宝（中国）饮料有限公司分公司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香飘飘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东鹏饮料副总裁兼全国营销本部总经理。2024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董事。

蒋薇薇	2012 年至 2017 年任昌荣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至今任东鹏饮料副总裁兼品牌发展中心总经理。2024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董事。
张磊	2014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先后担任深圳前海大营资本、深圳前海汇金所创始合伙人兼总经理；2022 年 1 月至 2023 年 7 月，任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 年 12 月加入本公司，曾任董事长特别助理、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董事、副总裁兼数智化建设中心总经理。
游晓	2020 年 6 月至今，任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3 年 6 月至今，任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9 月至今，任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任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亚利	1993 年 3 月至 2020 年 11 月，历任中国饮料工业协会副秘书长、秘书长、副理事长、理事长等协会职务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委员、全国饮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等。2020 年 11 月至今任中国饮料工业协会名誉理事长。2024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洪斌	1988 年 7 月至今在中山大学任教，副教授职位；2022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戴国良	2017 年 6 月 12 日至今担任虹鼎有限公司股东及董事；2018 年 9 月 29 日至今分别担任冀想企业有限公司、和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5 月 12 日至今担任信越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0 年 6 月 29 日至今担任青岛有屋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1 月 4 日至今担任中国星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4 年 1 月 18 日至今担任财华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24 年 7 月 1 日至今担任精英汇集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25 年 4 月 2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林戴吉	2019 年至今历任东鹏饮料内审部副经理、资金管理部副经理、资金管理经理；2024 年 2 月 1 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彭得新	2003 年 2 月-2021 年 10 月，先后担任东鹏饮料财务部长、集团财务副总监，2021 年 10 月至今任集团财务总监。
詹宏辉	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5 月担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员，2016 年 5 月至 2017 年 6 月担任首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8 年 7 月担任深圳工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审计经理，2022 年 4 月至今，历任财务管理部副总监、财务管理部总监、财务核算中心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林木勤	深圳市东鹏捷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 年 4 月	/
	臻昌汇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股东	2023 年 5 月	/
	烟台市东鹏远道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8 年 12 月	/
	广东东鹏维他命饮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11 月	/
	烟台市东鹏致远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9 年 4 月	/
	烟台市东鹏致诚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9 年 5 月	/
	烟台市鲲鹏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16 年 1 月	/
	广东东鹏饮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2 月	/
	安徽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12 月	/
	海丰县顺宝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2 年 7 月	/
林木港	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监事	2006 年 4 月	/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浙江）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1 月	/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4 年 1 月	/
	通泰丰源食品饮料（深圳）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 年 6 月	/
	东鹏饮料营销（广东）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 年 11 月	/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6 月	/
	广东东鹏饮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7 月	/
	东鹏饮料销售（汕尾）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3 月	/
	东鹏饮料营销（江西）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9 月	/
卢义富	东鹏饮料销售（江苏）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9 月	/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浙江）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 月	/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天津）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1 月	/
	深圳市东鹏饮料销售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7 月	/
	东鹏饮料营销（广东）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11 月	/
	东鹏饮料市场营销（上海）有限	监事	2020 年 6 月	/

	公司			
	广东东鹏饮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7 月	/
	东鹏饮料销售（汕尾）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3 月	/
	东鹏饮料营销（江西）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9 月	/
	东鹏饮料销售（江苏）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9 月	/
林戴吉	深圳市鹏贷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 年 3 月	/
游晓	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0 年 6 月	/
	深圳欧陆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9 月	/
	欣旺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6 月	/
赵亚利	中国饮料工业协会	名誉理事长	2020 年 11 月	/
李洪斌	中山大学	副教授	1988 年 7 月	2025 年 1 月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5 月	/
	广东景兴健康护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4 月	/
戴国良	成展国际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	1994 年 9 月	/
	信越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7 年 5 月	/
	虹鼎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事	2017 年 6 月	/
	和益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
	冀想企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9 月	/
	青岛有屋智能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
	中国星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 月	/
	财华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 年 1 月	/
	精英汇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7 月	/
彭得新	通泰丰源食品饮料（深圳）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6 月	/
在 其 他 单 位 任 职 情 况 的 说 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由董事会、拟定初步方案，最终由股东会决议确定。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及其考核办法由董事会研究决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通过的年薪方案和绩效考核办法，考核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情况，根据绩效情况，决定年度报酬。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无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同行业市场的报酬水平，以及任职情况和绩效考核结合起来，确定其薪酬。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节“（一）现任及报

实际支付情况	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2,470.75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根据同行业市场的报酬水平，以及任职情况和绩效考核结合起来，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张磊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调动
詹宏辉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工作调动
戴国良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调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林木勤	否	6	6	0	0	0	否	2
林木港	否	6	6	0	0	0	否	2
张磊	否	6	6	0	0	0	否	2
卢义富	否	6	6	2	0	0	否	2
蒋薇薇	否	6	6	0	0	0	否	2
林戴吉	否	6	6	0	0	0	否	2
赵亚利	是	6	6	5	0	0	否	2
李洪斌	是	6	6	5	0	0	否	2
游晓	是	6	6	4	0	0	否	2
戴国良	是	5	5	3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李洪斌先生、赵亚利女士、戴国良先生
提名委员会	游晓女士、林木勤先生、赵亚利女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游晓女士、林木勤先生、李洪斌先生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林木勤先生、林木港先生、卢义富先生、蒋薇薇女士、赵亚利女士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7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年度履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关于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公司聘请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	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使用计划的议案； 11、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2、关于修订《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15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025 年 7 月 25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4 日	审议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制定及修改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预计 2026-202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度审计工作时间及计划的议案； 4、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6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确定公司董事角色的议案； 3、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设置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审议关于提名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7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5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制定及修改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2、关于制定及修改公司本次 H 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	------------------------------------	--	--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7 日	审议事项 1、关于 2025 年-2027 年战略规划的议案； 2、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 3、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方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5、关于公司发行 H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 6、关于修订《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审议并通过会议事项，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各专门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特长，对重大事项的讨论提出了有效的专业建议，并协助董事会作出科学、高效的决策。
2025 年 4 月 15 日	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可持续发展（ESG）报告的议案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1,87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37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688
销售人员	8,106
研发人员	150
财务人员	126
管理与行政人员	1,306

合计	12,37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93
本科及大专	6,261
高中及以下	5,843
其他	179
合计	12,376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为员工搭建事业平台，与员工共享成果收益。建立以《薪酬管理制度》《福利管理制度》为核心的薪酬福利体系，坚持以价值为导向、以“增量”激励为核心，打造公平规范、兼具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机制。严格执行按岗定薪，通过岗位价值评估、绩效结果应用，结合员工能力与贡献核定薪酬等级，实现薪酬与责任、绩效精准匹配。公司定期开展内外部薪酬调研，动态跟踪行业与区域薪酬水平，结合战略发展与经营效益优化薪酬策略；针对不同序列、层级与贡献实施差异化激励，在保障内部公平的同时，强化人才吸引力与组织凝聚力，支撑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项目层面准备 25 类培训项目，全年 100%完成，培训项目年度满意度 96.8 分；

各生产基地、营销单位制定每月训练计划，计划累计完成率 100%。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054,904.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1,797.31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3]61 号）及《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所处的竞争环境、行业发展趋势、企业盈利能力、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各项因素，经过充分论证后制定了《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

年-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报告期内公司分红政策未发生变化。

2024 年 5 月 17 日，东鹏饮料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0 元（含税），共计派现金股利 1,000,025,000.00 元。

2024 年 9 月 18 日，东鹏饮料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0 元（含税），共计派现金股利 1,000,025,000.00 元，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

2、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24 年度末股本总数 520,01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0 元现金（含税），即分配现金股利总额 1,300,032,5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至下一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送红股；

3、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股本总数 520,01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5.00 元（含税），共计分派现金红利 1,300,032,500.00 元，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亦不送红股；

4、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拟以公司未来实施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末期现金红利人民币 25.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初步测算，预计本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 1,411,921,750.00 元。

该预案仍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5.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3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1,411,921,750.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15,263,147.79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9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1,411,921,750.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1.98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6,012,036,7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6,012,036,75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3,260,581,601.3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84.3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15,263,147.7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5,049,167,342.94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基本薪酬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根据岗位、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按月发放，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评价结果挂钩，按年度考核发放。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	https://sthjj.gz.gov.cn/gkmlpt/content/10/10215/post_10215403.html#634
---	---------------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2,337.10	详见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2,310.50	详见具体说明
物资折款（万元）	26.60	详见具体说明
惠及人数（人）	不适用	无

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秉持“让爱更有能量”的公益理念，围绕医疗卫生、教育助学、驰援救灾等领域持续开展公益实践。通过多种公益形式支持需要关怀的群体，并鼓励公司员工积极参与公益，共同履行社会责任，传递爱的能量与温度。

医疗卫生方面，公司多年长期支持韩红爱心百人医疗援助公益行动，2025 年双方联合为新疆捐建 2 所复明中心，捐赠 20 辆救护车，并沿途开展 10 场义诊，组织医疗资源下沉基层，支持新疆地区医疗卫生体系建设，为当地群众提供医疗服务支持。

2024 年公司携手韩红基金会发起“抑郁症干预”公益项目，2025 年持续以抑郁症支持者赋能、精神卫生医务社工体系建设及精神卫生心理健康教育普及为着力方向，通过医务社工培训、联合医院开展试点项目、“情绪急救”课程培训、举办公益画展等，致力于构建以抑郁症患者为核心的精神健康社会支持体系。

教育助学方面，公司连续第二年联合中国职工发展基金会推进“卡友子女助学计划”，2025 年为符合条件的 200 余名卡友子女提供助学支持，帮助其逐梦大学，减轻家庭教育负担。同时，“白大褂明日之星奖学金”项目通过与南方医科大学合作，设立专项奖学金、签订中长期合作协议，支持医学人才培养，推动教育资源持续投入。该项目自 2020 年起已连续多年累计捐赠，鼓励更多青年学子投入到医疗事业。

面对社会紧急救灾，东鹏饮料积极行动义不容辞。2025 年，公司捐赠 1,000 万港元支援香港新界大埔宏福苑重大火灾救灾及重建工作，并积极支援西藏日喀则抗震、湖南、贵州、北京密云、河北、甘肃等地抗洪，为前线送去饮料物资，支持救灾工作。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827.28	详见具体说明
其中：资金（万元）	799.56	详见具体说明
物资折款（万元）	27.73	详见具体说明
惠及人数（人）	118,532	详见具体说明
帮扶形式（如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教育扶贫等）	乡村教育、体育发展及公共设施建设	详见具体说明

具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将乡村振兴作为社会责任实践的重要方向之一，我们围绕乡村教育、体育发展及公共设施建设持续开展公益投入，助力乡村地区改善基础条件、丰富公共服务供给。

在乡村体育建设方面，公司持续多年与姚基金合作，每年支持百所乡村小学体育教育，2025 年在山西、新疆等地捐建了公益篮球场。我们通过捐建篮球场、捐赠体育器材、支持支教及集训联赛等方式，结合当地实际需求，改善乡村公共体育基础设施条件，为青少年及居民提供更加完善的运动空间。

相关项目有效提升乡村公共体育资源的可及性，促进了乡村青少年体育参与度和社区凝聚力。通过持续投入与项目落地，公司逐步形成以“设施建设+物资支持”为核心的乡村体育公益实践路径，推动企业社会责任与乡村公共文化和体育事业发展形成良性互动。

在助力乡村产业振兴方面，公司与陆河县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当地在青梅、油柑等特色农产品资源及产业政策优势，结合公司在饮料研发、市场运营、供应链管理及食品产业投资等方面的经验与资源，共同推进特色农业产业协作。

合作项目紧扣乡村振兴战略和“百千万工程”部署，推动青梅、油柑产业在产品开发、市场拓展及产业链整合方面实现升级，提升相关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促进产业与市场高效对接，逐步构建可持续的产业运作体系，为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和乡村产业振兴提供支持。

十七、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备注一	备注一	备注一	是	备注一	是	/	/
	其他	备注二	备注二	备注二	是	备注二		/	/
	其他	备注三	备注三	备注三		备注三		/	/
	其他	备注四	备注四	备注四		备注四		/	/
	解决同业竞争	备注五	备注五	备注五		备注五		/	/
	解决关联交易	备注六	备注六	备注六		备注六		/	/

备注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木勤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2.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除林木勤外，其他担任公司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林木港、林戴钦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及/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除林木勤、林木港、林戴钦外，其他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卢义富、蒋薇薇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公司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若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收盘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在本人于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3.股东鲲鹏投资、东鹏远道、东鹏致远、东鹏致诚

公司股东鲲鹏投资、东鹏远道、东鹏致远、东鹏致诚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在东鹏饮料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主动转让或接受林木勤的指令转让其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在东鹏饮料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后林木勤担任东鹏饮料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企业每年不主动转让或接受林木勤的指令转让超过其所持有本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 25.00%；如林木勤作为东鹏饮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锁定期需要延长的，本企业不主动转让或接受林木勤的指令转让其通过合伙企业间接持有的公司股权。

（3）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其他股东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申报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相应变动情况。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备注二：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且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林木勤、林木港、林戴钦承诺如下：

（1）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并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票。减持时，须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其他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其他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卢义富、蒋薇薇承诺如下：

（1）本人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若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并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转让公司股票。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在公司的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3）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鲲鹏投资承诺如下：

（1）本企业对于本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股份限售安排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2）如本企业拟在锁定期满后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公司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备注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

1.公司

公司就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之履行事宜，承诺如下：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将敦促其他相关方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当承诺未能履行时，相关约束措施如下：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公司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本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就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之履行事宜，承诺如下：

保证将严格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承诺，当承诺未能履行时，相关约束措施如下：

（1）相关责任主体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相关责任主体将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并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如果相关责任主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4）如果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相关责任主体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相关责任主体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备注四：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及承诺

1.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董事会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检查与考核。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

公司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公司已对募投项目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技术水平以及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最终确定募投项目规划。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随着募投项目逐步完成，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将会有效提升，有助于填补本次发行对股东即期回报的摊薄。

（3）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加强内部运营管理，提高战略分析能力、决策质量以及运营效率，完善产品生产和销售网络的全国布局，加强渠道建设，提升市场的精细化管理水平，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努力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公司资金成本，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支出，加强成本管理从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修订）的精神，公司制定了《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明确了分红的比例、依据、条件、实施程序、调整事项等内容。公司未来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5）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职权，作出科学、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以上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木勤承诺如下：

（1）本人在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人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依据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有关管理措施。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将积极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如公司未来制定、修改股权激励方案，本人将积极促使未来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并且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有关管理措施。

备注五：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

1、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木勤先生就与公司避免发生同行业竞争，承诺如下：

（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不存在且不从事任何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4）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不投资控股业务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5）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果未来本人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东鹏饮料及其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东鹏饮料协商解决；

（7）在本人作为东鹏饮料实际控制人或关联方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东鹏饮料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备注六：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主要措施及承诺

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使关联交易的数量和对经营成果的影响降至最小程度。为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力和程序、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均作出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将严格遵照执行。

2.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监督作用，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批准程序的合规性，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及信息披露制度，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

4.为了减少和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木勤出具了《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关联交易行为，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润，不会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与公司的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将督促本人的父母、配偶、配偶的父母、成年子女及其配偶，子女配偶的父母，本人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本人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以及本人投资的企业等关联方，同受本承诺函的约束。

（3）若本人未履行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而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5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彭金勇、刘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详细信息请查看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德勤·关黄陈方会计师行为公司 2025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详细信息请查看公司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 不适用**(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 不适用**(六) 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601,94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059,78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59,78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3.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大额存单	固定收益型	1,922,000,000.00	0.00
存期超过一年的定期存款	固定收益型	1,465,000,000.00	0.00
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型	1,051,849,114.02	0.00
理财产品	浮动收益型	5,514,258,426.03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6）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7）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	----------------------	-----------------------	---------------------	---------------------	------------------------	------------------------	------------	-----------------	-------------

				(2)			(5)	= (4)/(1)	= (5)/(3)		= (8)/(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 年 5 月 27 日	185,126.27	173,192.68	173,192.68	-	166,403.55	不适用	96.08	不适用	3,088.02	1.78	-
合计	/	185,126.27	173,192.68	173,192.68	-	166,403.55	/	96.08	/	3,088.02	1.78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	华南生产基地建设	生产建设	是	否	46,907.67		47,114.68	100	2022 年 9 月	是	是	不适用	22,580.70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股票	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重庆西彭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33,996.10		34,164.38	100	2022年8月	是	是	不适用	24,584.09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南宁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5,000.00		15,156.43	100	2025年4月	是	是	不适用	25,594.56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营销网络升级及品牌推广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37,091.07		37,157.88	100	2022年3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首次公	集团信息化升	运营管	是	否	5,309.18		5,416.56	100	2024年6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 行股票	级建 设项目	理														
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鹏讯 云商 信息 化升 级建 设项目	运营 管理	是	否	2,212.04		2,220.17	100	2023 年 4 月	是	是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研发 中心 建设 项目	研发	是	否	3,147.00	124.62	3,234.23	100	2025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	总部 大楼 建设 项目	其他	是	否	20,640.35	2,963.40	13,049.95	63.23	2026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首次	补充 流动	补流	是	否	8,889.27		8,889.27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 用	不适用	不适 用	不适用	

公 开 发 行 股 票	资 金 及 偿 还 银 行 借 款 项 目	还 贷														
合 计	/	/	/	/	173,192.68	3,088.02	166,403.55	/	/	/	/	/		/	/	

2、 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5 年 4 月 2 日	10,000	2025 年 4 月 2 日	2026 年 4 月 2 日	7,000	否

其他说明

拟使用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投资产品期限不长于上述授权使用期限，且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后结论性意见如下：

东鹏饮料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71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2,2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 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木勤	0	258,657,634	49.74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8,754,714	48,730,363	9.3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林木港	0	27,151,626	5.2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林戴钦	0	27,151,626	5.22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瑞昌市鲲鹏 创业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7,167,800	26,319,204	5.06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蔡运生	-694,300	9,952,870	1.91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陈海明	22,300	5,695,100	1.1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加华裕丰(天 津)股权投资 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4,265,370	4,855,570	0.93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陈义敏	-147,390	4,130,655	0.79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 公司－华泰 柏 瑞 沪 深 300 交易型 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	-128,334	3,470,703	0.67	0	无	0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林木勤		258,657,634		人民币普 通股	258,657,63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730,363		人民币普 通股	48,730,363		
林木港		27,151,626		人民币普 通股	27,151,626		
林戴钦		27,151,626		人民币普 通股	27,151,626		

瑞昌市鲲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319,204	人民币普通股	26,319,204
蔡运生	9,952,870	人民币普通股	9,952,870
陈海明	5,695,100	人民币普通股	5,695,100
加华裕丰（天津）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55,570	人民币普通股	4,855,570
陈义敏	4,130,655	人民币普通股	4,130,65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470,703	人民币普通股	3,470,70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前 10 名股东中，林木勤、林木港为公司董事； 2、林木勤与林木港系兄弟关系，与股东林戴钦系叔侄关系； 3、股东鲲鹏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林煜鹏系控股股东林木勤之子；股东陈海明及股东鲲鹏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陈焕明系股东林木勤之配偶陈惠玲之兄弟； 4、林木勤与林木港、陈海明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但因《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被推定构成一致行动人； 5、除上述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林木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集团总裁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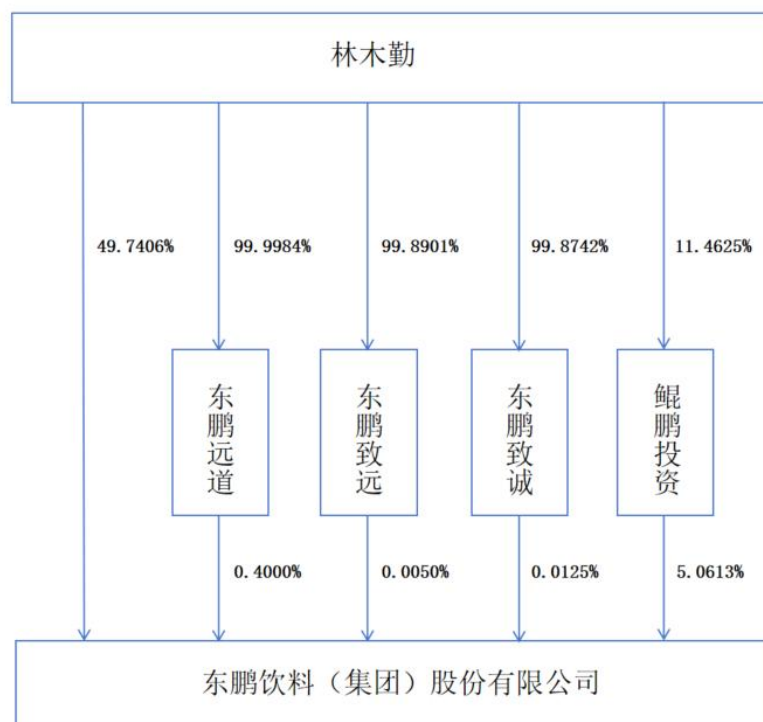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林木勤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本公司董事长、集团总裁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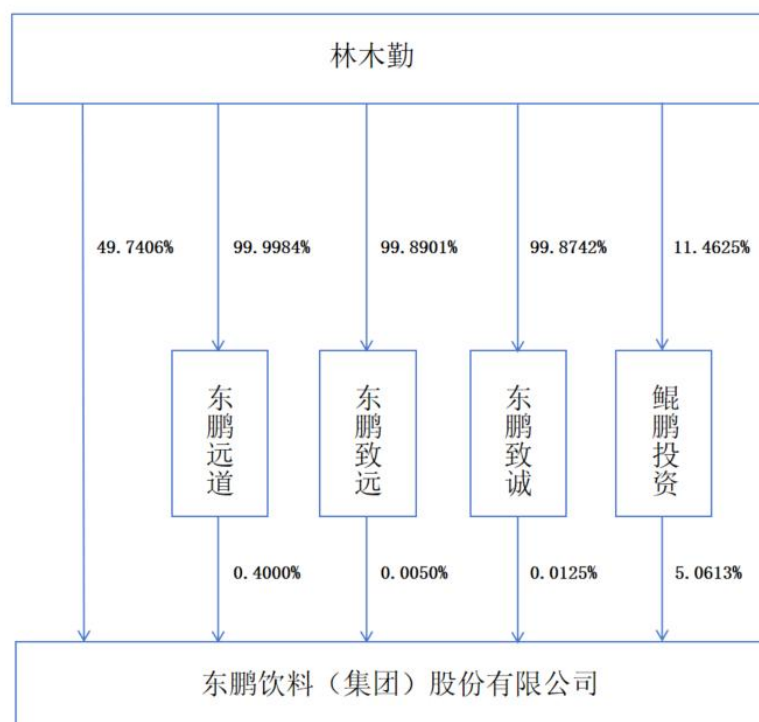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6)第 P03822 号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鹏饮料”)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鹏饮料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鹏饮料，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61(1)及附注(十九)、4(1)所示，东鹏饮料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和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人民币 20,858,702,656.68 元和人民币 7,278,742,268.72 元。

东鹏饮料主要是通过经销商模式销售饮料产品，以产品的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由于销售商品收入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我们在审计中予以重点关注并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资源，因此，我们将销售商品收入的发生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测试和评价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检查与不同类别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对商品控制权转移的时点进行分析，检查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相关的主要合同条款，了解和评估东鹏饮料销售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的适当性。

(3) 抽取样本向客户函证收入发生额。

(4) 在数据分析专家的帮助下实施业财一致性核对，即采用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将业务系统中订单金额逐单核对至财务系统中的收入确认记录，在此基础上，对业务系统订单进行抽样，检查对应的出库签收单据、销售对账单等。

(5) 将银行账户中的客户收款记录同财务系统中的记录进行核对。

(6) 实施针对收入确认相关的核查程序，包括抽取样本对客户进行背景调查；选取销售商品收入样本执行细节测试，检查出库签收单据、销售对账单等。

1. 销售返利与折扣的估计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38、附注(七)、41、附注(十九)、6所示，东鹏饮料于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在合同负债和其他应付款的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金额分别为人民币3,185,496,887.00元和人民币263,456,390.58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确认在合同负债和其他应付款的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金额分别为人民币785,440,544.04元和人民币130,154,732.33元。

东鹏饮料管理层根据制定并实施的销售返利政策及对经销商业绩预计完成度的评估，对经销商客户的销售返利金额进行估计；根据制定并实施的销售折扣活动政策及对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活动预计参与率的评估，对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的销售折扣金额进行估计。由于上述销售返利与折扣金额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及估计，因此，我们将销售返利与折扣的估计确定为合并财务报表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审计的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测试和评价与销售返利与折扣的估计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抽样检查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经审批的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销售折扣活动政策及预算，了解和评估东鹏饮料对销售返利与折扣的估计方法的合理性。

(3) 采用抽样方式，将过往年度预提的经销商客户的销售返利金额及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的销售折扣金额与其实际结算金额进行比较，并评估其合理性。

(4) 采用抽样方式，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销售返利与折扣的计算表，并执行如下工作：

- 将计算表中所使用的基础数据与账面记录进行核对，并评估基础数据的准确性；
- 复核销售返利与折扣的计算表的计算是否准确；
- 将计算表中管理层采用的经销商客户的销售业绩预计完成度与经销商客户历史销售业绩实际完成度进行比较，并结合行业及市场经济环境变化评估其合理性；
- 将计算表中管理层采用的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活动预计参与率与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历史实际参与率进行比较，并结合促销活动及外部环境变化评估其合理性。

四、其他信息

东鹏饮料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鹏饮料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东鹏饮料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鹏饮料、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鹏饮料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东鹏饮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鹏饮料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鹏饮料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6 年 3 月 30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680,038,991.67	5,652,549,123.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309,441,064.81	4,897,205,586.4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90,933,632.77	81,308,865.2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334,874,859.90	227,118,321.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68,482,727.09	28,431,867.5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656,962,778.37	1,068,083,706.9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1,379,189,185.66	183,568,082.13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67,556,911.77	567,357,904.44
流动资产合计		15,387,480,152.04	12,705,623,457.7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1,757,475,856.91	3,671,601,896.69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711,755,932.32	377,153,046.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946,573,315.42	3,669,663,003.83
在建工程	七、22	1,413,670,933.24	554,066,118.3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96,563,360.28	86,836,117.39
无形资产	七、26	1,058,362,218.44	746,119,457.7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95,787,397.93	55,322,003.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729,238,941.56	459,838,675.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23,826,759.89	350,072,355.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33,254,715.99	9,970,672,675.13
资产总计		26,720,734,868.03	22,676,296,13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6,630,229,703.11	6,551,336,921.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1,289,050,948.94	1,255,329,118.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5,974,383,093.28	4,760,551,285.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23,941,945.29	415,050,092.71
应交税费	七、40	712,348,505.47	378,818,813.91
其他应付款	七、41	1,396,584,147.77	1,089,394,040.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0,980,597.57	13,041,362.8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62,542,189.00	371,520,129.99
流动负债合计		16,810,061,130.43	14,845,041,765.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04,395,860.38	85,454,382.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79,180,150.17	50,951,298.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300,340.96	3,268,716.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6,876,351.51	139,674,397.68

负债合计		17,296,937,481.94	14,984,716,162.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20,013,000.00	520,01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960,393,394.83	1,960,393,394.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9,591,330.39	42,451,775.6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60,006,500.00	260,006,5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720,136,815.02	4,904,938,667.2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20,958,379.46	7,687,803,337.75
少数股东权益		2,839,006.63	3,776,632.2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423,797,386.09	7,691,579,97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6,720,734,868.03	22,676,296,132.90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8,244,858.51	1,550,677,100.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73,022,191.65	1,642,774,904.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101,462,295.94	79,410,142.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62,602,356.25	1,533,153,860.37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511,931,322.63	1,669,158,801.5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4,534,196.98	25,034,638.54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22,499,571.54	86,966,575.34
其他流动资产		46,682,962.90	109,558,957.82
流动资产合计		8,580,979,756.40	6,696,734,980.5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87,374,999.99	1,503,422,891.96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5,604,701,039.04	4,447,782,688.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19,450,178.89	377,153,046.9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8,576,912.18	64,199,505.53
在建工程		139,981,539.60	96,914,618.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9,133,437.64	52,288,488.74
无形资产		72,681,286.88	76,240,512.2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698,836.01	12,483,33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053,440.97	182,501,164.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0,692.62	21,579,218.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50,542,363.82	6,834,565,469.41
资产总计		16,031,522,120.22	13,531,300,449.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51,242,277.78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88,410,000.00	709,024,000.00
应付账款		1,452,312,096.20	1,755,516,151.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十九、6	1,419,661,116.85	1,312,411,896.69
应付职工薪酬		56,584,224.83	61,379,342.22
应交税费		71,974,222.79	41,091,088.47
其他应付款	十九、6	4,608,135,040.20	2,372,713,429.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269,946.52	8,075,319.43
其他流动负债		82,447,691.24	91,118,795.11
流动负债合计		8,187,794,338.63	7,002,572,300.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0,272,935.74	51,648,848.3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272,935.74	51,648,848.38
负债合计		8,238,067,274.37	7,054,221,14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20,013,000.00	520,013,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64,268,002.91	1,964,268,002.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60,006,500.00	260,006,500.00
未分配利润		5,049,167,342.94	3,732,791,797.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93,454,845.85	6,477,079,300.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031,522,120.22	13,531,300,449.92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875,273,117.52	15,838,851,828.2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875,273,117.52	15,838,851,828.2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667,983,343.62	11,880,222,881.2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1,501,224,702.87	8,741,561,002.6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19,184,558.81	159,792,746.97
销售费用	七、63	3,404,838,223.02	2,681,079,787.33
管理费用	七、64	576,870,956.58	425,653,777.87
研发费用	七、65	66,338,402.68	62,671,297.90
财务费用	七、66	-100,473,500.34	-190,535,731.50
其中：利息费用		101,132,296.96	102,876,326.85
利息收入		192,221,950.33	260,356,068.39
加：其他收益	七、67	81,388,590.33	58,932,668.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23,596,881.49	95,315,854.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90,350,620.27	32,948,581.6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18,865.40	-957,927.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33,553.38	-98,089.0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02,140,553.97	4,144,770,035.7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7,797,220.43	2,150,250.5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25,580,506.33	39,607,987.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84,357,268.07	4,107,312,298.7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70,338,732.37	780,883,294.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4,018,535.70	3,326,429,004.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4,018,535.70	3,326,429,004.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15,263,147.79	3,326,708,852.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44,612.09	-279,847.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736,119.61	37,386,636.9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2,043,106.08	37,386,636.9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043,106.08	37,386,636.9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57	-82,043,106.08	37,386,636.9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986.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32,282,416.09	3,363,815,641.6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33,220,041.71	3,364,095,489.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37,625.62	-279,847.7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8.4907	6.397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8.4907	6.39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278,903,469.66	6,752,447,016.2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646,543,195.75	5,186,165,736.46
税金及附加		33,267,003.14	31,514,665.69
销售费用		1,117,264,276.37	1,010,774,055.95
管理费用		253,569,925.90	199,469,229.41
研发费用		6,066,705.93	5,348,325.73
财务费用		-40,147,306.46	-9,550,168.11
其中：利息费用		3,097,101.67	32,211,614.96
利息收入		45,326,273.28	50,397,387.10
加：其他收益		719,061.44	1,757,160.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638,080,787.98	2,622,253,781.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5,904,826.71	-35,956,113.8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1,046.41	-760,389.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90.62	120,602.0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026,492,208.13	2,916,140,212.42
加：营业外收入		1,308,656.48	652,363.29
减：营业外支出		12,989,964.02	38,427,577.3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14,810,900.59	2,878,364,998.37
减：所得税费用		98,370,355.31	77,199,789.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440,545.28	2,801,165,208.6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16,440,545.28	2,801,165,208.6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16,440,545.28	2,801,165,208.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22,459,877.70	20,430,143,600.2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4,365,029.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5,588,153.02	182,375,99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98,048,030.72	20,656,884,623.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94,635,528.07	9,610,982,939.0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0,576,172.57	1,599,829,079.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73,968,000.76	1,988,655,627.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204,628,461.57	1,668,008,468.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3,808,162.97	14,867,476,11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6,174,239,867.75	5,789,408,50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七、78	23,632,306,674.44	14,172,858,167.3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4,997,905.52	191,563,036.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		6,676,939.35	3,205,246.03

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446.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93,981,519.31	14,367,952,896.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69,157,969.98	1,687,480,71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25,371,314,192.33	19,555,962,604.9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5,966,351.9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96,438,514.29	21,243,443,314.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2,456,994.98	-6,875,490,418.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6,48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6,48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97,310,000.00	9,280,129,619.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5,80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97,310,000.00	9,589,988,099.1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25,360,900.00	6,011,396,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77,991,860.78	2,051,247,908.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986,556.90	19,894,124.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45,339,317.68	8,082,538,333.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48,029,317.68	1,507,449,765.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82,564.63	31,721,563.2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87,429,009.54	453,089,418.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28,162,417.69	2,875,072,998.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0,733,408.15	3,328,162,417.69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246,447,100.52	7,823,861,461.8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3,019.63	348,722,733.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63,290,120.15	8,172,584,195.5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62,077,501.38	7,055,877,785.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4,331,971.29	624,495,002.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829,736.94	351,519,454.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9,265,138.94	657,149,486.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3,504,348.55	8,689,041,72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0,214,228.40	-516,457,532.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300,000,000.00	4,23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89,611,372.49	2,661,285,679.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465.79	346,865.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18,727.01	4,711,446,149.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58,139,565.29	11,603,078,69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947,550.38	74,406,205.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87,431,549.82	5,783,8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9,466,663.02	4,222,229,507.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12,845,763.22	10,080,485,713.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293,802.07	1,522,592,980.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66,4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85,000,000.00	2,255,001,940.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85,000,000.00	3,521,401,940.7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50,000,000.00	896,4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		2,601,668,668.65	2,026,932,136.35

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9,851,836.27	1,322,413,132.4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81,520,504.92	4,245,745,268.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6,520,504.92	-724,343,328.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7.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21,441,108.78	281,792,119.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4,676,900.63	1,212,884,781.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3,235,791.85	1,494,676,900.63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13,000.00				1,960,393,394.83		42,451,775.69		260,006,500.00		4,904,938,667.23		7,687,803,337.75	3,776,632.25	7,691,579,970.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13,000.00				1,960,393,394.83		42,451,775.69		260,006,500.00		4,904,938,667.23		7,687,803,337.75	3,776,632.25	7,691,579,97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2,043,106.08				1,815,198,147.79		1,733,155,041.71	-937,625.62	1,732,217,416.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2,043,106.08				4,415,263,147.79		4,333,220,041.71	-937,625.62	4,332,282,416.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 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 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 变动额 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 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 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520,013,000.00				1,960,393,394.83		-39,591,330.39		260,006,500.00		6,720,136,815.02		9,420,958,379.46	2,839,006.63	9,423,797,386.09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10,000.00				2,080,396,394.83		5,065,138.75		200,005,000.00		3,638,281,314.79		6,323,757,848.37		6,323,757,848.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2,080,396,394.83		5,065,138.75		200,005,000.00		3,638,281,314.79		6,323,757,848.37		6,323,757,84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3,000.00				(120,003,000.00)		37,386,636.94		60,001,500.00		1,266,657,352.44		1,364,045,489.38	3,776,632.25	1,367,822,12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386,636.94				3,326,708,852.44		3,364,095,489.38	-279,847.75	3,363,815,641.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														4,056,480.00	4,056,480.00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56,480.00	4,056,48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001,500.00	-2,060,051,500.00	-2,000,050,000.00				-2,000,0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001,500.00	-60,001,5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50,000.00	-2,000,050,000.00				-2,000,05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003,000.00				-120,003,000.00									
1. 资本公积转	120,003,000.00				-120,003,000.00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专 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520,013,000.00				1,960,393,394.83	42,451,775.69	260,006,500.00	4,904,938,667.23	7,687,803,337.75	3,776,632.25	7,691,579,970.00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20,013,000.00				1,964,268,002.91				260,006,500.00	3,732,791,797.66	6,477,079,300.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20,013,000.00				1,964,268,002.91				260,006,500.00	3,732,791,797.66	6,477,079,300.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6,375,545.28	1,316,375,545.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16,440,545.28	3,916,440,545.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 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0,013,000.00				1,964,268,002.91				260,006,500.00	5,049,167,342.94	7,793,454,845.85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10,000.00				2,084,271,002.91				200,005,000.00	2,991,678,089.04	5,675,964,091.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2,084,271,002.91				200,005,000.00	2,991,678,089.04	5,675,964,091.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0,003,000.00				-120,003,000.00				60,001,500.00	741,113,708.62	801,115,208.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01,165,208.62	2,801,165,208.6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001,500.00	-2,060,051,500.00	-2,000,0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0,001,500.00	-60,001,5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0,050,000.00	-2,000,05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0,003,000.00				-120,003,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0,003,000.00				-120,003,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20,013,000.00				1,964,268,002.91				260,006,500.00	3,732,791,797.66	6,477,079,300.57

公司负责人：林木勤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彭得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何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于 1994 年 6 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饮料。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7 日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交易。

本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已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存货的计价方法(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6、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1、固定资产及 26、无形资产)、收入的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4、收入)、递延所得税的确认(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重要的会计估计和判断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年末总资产或本年净利润占本集团总资产或净利润的 2%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本年新增、结转固定资产或年末金额大于人民币 1,500 万元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大于人民币 5 亿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或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其他流动资产-大额存单和债权投资等。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i)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若现有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作为新金融工具源生或发行，该金融工具的利率或其他条款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如更严格的合同条款、增加抵押品或担保物或者更高的收益率等)；
- (3)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4)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6)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同一债务人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9)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10)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11) 预期将降低借款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2) 借款合同的预期是否发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13)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14)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ii)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iii)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iv）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3）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i)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ii)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ii)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账款分为 2 个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账龄、客户的性质等。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一	应收本集团内部往来款项
组合二	除应收本集团内部往来之外的款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项评估确定其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外，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债务人类别、款项的性质等。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	------

组合一	应收本集团内部往来款项及股利
组合二	应收押金保证金、第三方平台资金及利息
组合三	其他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其他应收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其他应收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估确定其信用损失。

16、 存货√适用 ☐ 不适用**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适用 ☐ 不适用**（1）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对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饮料产品，本集团根据库龄、保管状态、历史销售折扣及预计未来销售情况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 不适用**17、合同资产**☐ 适用 ☒ 不适用**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 不适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 不适用**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 不适用**（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i）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母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ii）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

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4）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估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6	5	3.65-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00-47.5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当固定资产处置时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竣工验收完成日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及商标使用权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和残值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残值率(%)
----	------	---------	-----------	--------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26-50	法定使用权证年限	-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3-10	合同约定使用年限	-
商标使用权及其他	直线法	3-7	预计使用年限	-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发场地租赁和维护费用、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本集团以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作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包括销售激励措施、客户奖励积分、针对未来商品或服务或其他折扣等，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集团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

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生产饮料并销售予各地客户。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由客户签收相关单据并取得商品的控制权时，本集团确认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针对商品销售的返利与销售折扣等促销政策，本集团定期估计和预提销售返利与折扣，按照合同对价扣除预计返利与折扣金额后的净额确认收入。针对经销商客户，管理层根据制定的销售返利政策及对经销商业绩预计完成度的评估，对销售返利的金额进行合理的估计；针对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根据制定的销售折扣活动政策及对终端消费者和终端门店活动预计参与率的评估，对销售折扣的金额进行合理的估计。

本集团将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已收到的预收款以及以本集团销售商品结算的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款计入合同负债，将以现金结算的应付销售折扣款计入其他应付款。

（2）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技术改造补贴、土地产业扶持资金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税费返还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集团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

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集团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5万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收入准则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i)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征收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17%及 25%
增值税(注)	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6%、9%及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10%-30%后余值；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及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东鹏饮料(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东鹏”)	16.5%
广州市东鹏食品饮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城基地”)	15%
深圳市东鹏捷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鹏捷迅”)	15%
东鹏饮料营销(广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营销”)	15%
广东东鹏饮料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供应链”)	15%
东鹏饮料(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控股”)	17%
东鹏饮料(新加坡)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投资”)	17%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增城基地于 2022 年 12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44010449)，有效期为三年，于 2025 年 12 月到期。增城基地已完成资格复审，于 2025 年 12 月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544001633)，有效期为三年。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增城基地 2025 年度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2024 年度：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1]30 号)以及《关于发布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操作指引的通告》(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通告[2021]10 号)相关规定，对设在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的符合条件的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政策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东鹏捷迅符合上述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度：15%)。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地方税务局以及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关于继续执行少数民族自治地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复函》(粤财法[2017]11 号)，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免征地区企业应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属于地方分享部分(含省级和市县级)，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执行。广东营销于广东省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注册成立，2025 年度符合上述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度：15%)。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2]19 号)相关规定，对设在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符合条件的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该政策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2025 年度珠海供应链符合上述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2024 年度：无)。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4 年]43 号)的规定，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2025 年度增城基地自行申报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并通过广东省工信部门审批，符合上述税收优惠的相关规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572,411,459.82	5,583,722,367.49
其他货币资金	10,254,626.69	14,465,891.65
应收利息	97,372,905.16	54,360,864.02
合计	5,680,038,991.67	5,652,549,123.16
其中：存放在中国香港及其他国家/地区的款项	1,944,179,114.00	1,542,933,463.68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保证金人民币 10,254,116.78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9,024,270.68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09,441,064.81	4,897,205,586.42	/
其中：			
理财产品	6,309,441,064.81	4,755,860,013.04	/
权益工具投资		141,345,573.38	/
合计	6,309,441,064.81	4,897,205,586.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5,719,613.44	85,581,383.79
1 年以内	95,719,613.44	85,581,383.7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5,719,613.44	85,581,383.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719,613.44	100.00	4,785,980.67	5.00	90,933,632.77	85,581,383.79	100.00	4,272,518.51	5.00	81,308,865.28
其中：										
1 年以内	95,719,613.44	100.00	4,785,980.67	5.00	90,933,632.77	85,581,383.79	100.00	4,272,518.51	5.00	81,308,865.28
合计	95,719,613.44	100.00	4,785,980.67	5.00	90,933,632.77	85,581,383.79	100.00	4,272,518.51	5.00	81,308,865.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2			
一年以内	95,719,613.44	4,785,980.67	5.00
合计	95,719,613.44	4,785,980.67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确认标准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的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272,518.51		4,272,518.5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272,518.51		4,272,518.5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32,498.12		1,632,498.12
本期转回		1,119,668.55		1,119,668.5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632.59		632.59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785,980.67		4,785,980.6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	4,272,518.51	1,632,498.12	1,119,668.55	0.00	632.59	4,785,980.67

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4,272,518.51	1,632,498.12	1,119,668.55	0.00	632.59	4,785,980.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632,498.12 元。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72,909,338.11		72,909,338.11	76.17	3,645,466.90
合计	72,909,338.11		72,909,338.11	76.17	3,645,466.90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3,880,804.99	99.70	226,348,024.03	99.66
1 至 2 年	704,643.53	0.21	295,162.22	0.13
2 至 3 年	156,536.18	0.05	475,135.65	0.21
3 年以上	132,875.20	0.04		
合计	334,874,859.90	100.00	227,118,321.9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总额	250,244,411.38	74.73
合计	250,244,411.38	74.7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8,482,727.09	28,431,867.50
合计	68,482,727.09	28,431,867.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62,088,750.78	23,137,107.20
1 年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62,088,750.78	23,137,107.20
1 至 2 年	3,683,389.21	3,381,829.02
2 至 3 年	1,265,501.40	288,527.82
3 年以上	1,763,392.76	1,936,640.78
合计	68,801,034.15	28,744,104.82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押金保证金	8,393,493.36	10,381,488.84
第三方平台资金	19,878,794.89	3,922,401.95
递延发行成本	19,534,768.72	
其他	20,993,977.18	14,440,214.03
合计	68,801,034.15	28,744,104.8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12,237.32			312,237.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12,237.32			312,237.3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6,035.83			506,035.8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变动	33.91			33.91
2025年12月31日余	318,307.06			318,307.06

额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2,237.32	506,035.83		500,000.00	33.91	318,307.06
合计	312,237.32	506,035.83		500,000.00	33.91	318,307.0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财付通支付科技有限公司	19,282,545.54	28.03	第三方平台资金	1 年以内	

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3,319,825.19	4.83	工会经费	1 年以内	
深圳市明亮行顾问咨询有限公司	2,589,379.00	3.76	押金	1 至 2 年	
应收个人 A 押金	1,000,000.00	1.45	押金	3 年以上	
广州尼尔森爱科市场研究有限公司	653,527.71	0.95	其他	1 年以内	
合计	26,845,277.44	39.02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3,099,700.39		233,099,700.39	204,243,105.84		204,243,105.84
委托加工物资	61,106,003.57		61,106,003.57	86,531,111.06		86,531,111.06
发出商品	99,228,281.14		99,228,281.14	15,848,482.79		15,848,482.79
库存商品	225,507,138.15		225,507,138.15	732,644,806.06		732,644,806.06
周转材料	38,021,655.12		38,021,655.12	28,816,201.19		28,816,201.19
合计	656,962,778.37		656,962,778.37	1,068,083,706.94		1,068,083,706.94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25 年度，本集团无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2024 年度：无），无核销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2024 年度：无）。

11、 持有待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379,189,185.66	183,568,082.1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1,379,189,185.66	183,568,082.13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抵扣进项税	407,117,790.28	364,944,767.87
大额存单	452,740,008.39	190,520,999.66
预交所得税	7,699,113.10	11,892,136.91
合计	867,556,911.77	567,357,904.44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	2,039,070,782.12		2,039,070,782.12	2,757,129,172.92		2,757,129,172.92
存期超过一年的定期存款	1,550,334,268.84		1,550,334,268.84	1,288,561,805.56		1,288,561,805.56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资产的大额存单	452,740,008.39		452,740,008.39	190,520,999.66		190,520,999.66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大额存单	1,379,189,185.66		1,379,189,185.66	183,568,082.13		183,568,082.13
合计	1,757,475,856.91		1,757,475,856.91	3,671,601,896.69		3,671,601,896.69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定所持有的存放在大型国有及商业银行的大额存单为保本保收益的低风险金融资产，利率为 1.30%至 3.30%(2024 年 12 月 31 日：2.00%至 3.55%)，预期信用损失风险低，未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私募股权基金	378,524,370.68	276,140,444.19
理财产品	333,231,561.64	101,012,602.74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合计	711,755,932.32	377,153,046.9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946,573,315.42	3,669,663,003.8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4,946,573,315.42	3,669,663,003.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26,252,008.17	2,678,785,620.59	68,425,626.50	96,678,602.74	5,070,141,858.00
2.本期增加金额	649,588,028.35	1,046,348,114.42	16,843,031.06	25,141,715.96	1,737,920,889.79
（1）购置	209,033.98	327,024,443.69	14,819,352.97	6,767,862.63	348,820,693.27
（2）在建工程转入	533,764,731.81	719,323,670.73	2,023,678.09	18,374,641.43	1,273,486,722.06
（3）合并范围变更转入	115,614,262.56				115,614,262.56
（4）外币折算差额				-788.10	-788.10
3.本期减少金额	27,405,724.10	19,980,624.18	5,433,893.05	1,617,550.45	54,437,791.78
（1）处置或报废		19,980,624.18	5,433,893.05	1,617,550.45	27,032,067.68
（2）其他减少	27,405,724.10				27,405,724.10
4.期末余额	2,848,434,312.42	3,705,153,110.83	79,834,764.51	120,202,768.25	6,753,624,956.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06,635,583.25	899,593,393.11	27,142,503.81	60,721,124.88	1,394,092,605.05
2.本期增加金额	114,042,636.13	280,440,036.79	12,565,507.64	19,494,917.29	426,543,097.85
（1）计提	114,042,636.13	280,440,036.79	12,565,507.64	19,495,398.90	426,543,579.46
（2）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1.61	-481.61
3.本期减少金额		16,049,452.18	2,712,194.71	1,200,980.78	19,962,627.67
（1）处置或报废		16,049,452.18	2,712,194.71	1,200,980.78	19,962,627.67
4.期末余额	520,678,219.38	1,163,983,977.72	36,995,816.74	79,015,061.39	1,800,673,075.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386,249.12			6,386,249.1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7,683.76			7,683.76
（1）处置或报废		7,683.76			7,683.76
4.期末余额		6,378,565.36			6,378,565.3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27,756,093.04	2,534,790,567.75	42,838,947.77	41,187,706.86	4,946,573,315.42
2.期初账面价值	1,819,616,424.92	1,772,805,978.36	41,283,122.69	35,957,477.86	3,669,663,003.8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84,375,788.52	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 适用 ☒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13,670,933.24	554,066,118.31
工程物资		
合计	1,413,670,933.24	554,066,118.31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山基地建设 工程	571,656,764.15		571,656,764.15	11,422,815.79		11,422,815.79
昆明基地建设 工程	365,999,857.71		365,999,857.71	35,921,038.37		35,921,038.37
生产设备改造 工程	148,326,391.23		148,326,391.23			
公司总部大楼 建设工程	138,026,693.09		138,026,693.09	97,020,071.92		97,020,071.92
海南基地建设 工程	49,401,911.46		49,401,911.46			
增城基地产能 提升工程	40,987,656.39		40,987,656.39	12,851,012.62		12,851,012.62
华南基地三期 成品仓工程	40,884,361.08		40,884,361.08	1,040,926.87		1,040,926.87
安徽基地立体 仓工程	27,121,427.68		27,121,427.68			
长沙基地产能 提升工程	6,041,745.93		6,041,745.93	35,828,322.29		35,828,322.29

天津基地建设 工程	5,443,094.64		5,443,094.64	177,382,607.44		177,382,607.44
华南基地建设 工程	5,207,302.19		5,207,302.19	4,603,087.72		4,603,087.72
南宁基地产能 提升工程	447,046.23		447,046.23	93,056,293.10		93,056,293.10
重庆基地产能 提升工程	275,752.22		275,752.22	71,787,733.99		71,787,733.99
浙江基地产能 提升工程				5,286,765.65		5,286,765.65
其他	13,850,929.24		13,850,929.24	7,865,442.55		7,865,442.55
合计	1,413,670,933.24		1,413,670,933.24	554,066,118.31		554,066,118.31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基地建设工程	1,212,000,000.00	177,382,607.44	604,156,791.62	775,697,519.45	398,784.97	5,443,094.64	70.29	70.29				自筹资金
公司总部大楼建设工程	206,403,600.00	97,020,071.92	41,006,621.17			138,026,693.09	72.89	72.89				自筹资金和募投资金
南宁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245,247,600.00	93,056,293.10	109,013,198.19	196,257,778.19	5,364,666.87	447,046.23	90.01	90.01				自筹资金和募投资金
重庆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295,165,000.00	71,787,733.99	55,342,618.55	126,854,600.32		275,752.22	85.00	85.00				自筹资金
昆明基地建设工程	1,000,004,400.00	35,921,038.37	330,338,280.22	259,460.88		365,999,857.71	39.92	39.92				自筹资金
增城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78,298,250.00	12,851,012.62	33,554,780.65	5,418,136.88		40,987,656.39	77.83	77.83				自筹资金
浙江基地产能提升工程	347,970,000.00	5,286,765.65	59,562,241.55	62,549,930.95	2,299,076.25		100.00	100.00				自筹资金

华南基地建设 工程	952,362,233.71	4,603,087.72	20,953,442.69	20,349,228.22		5,207,302.19	97.22	97.22				自筹资金和募 投资资金
长沙基地产能 提升工程	440,218,741.10	35,828,322.29	37,671,450.60	67,458,026.96		6,041,745.93	55.52	55.52				自筹资金
生产设备改造 工程	332,564,159.49		148,326,391.23			148,326,391.23	48.61	48.61				自筹资金
海南基地建设 工程	1,200,000,000.00		49,401,911.46			49,401,911.46	4.49	4.49				自筹资金
安徽基地立体 仓库工程	122,000,000.00		29,205,094.89	2,083,667.21		27,121,427.68	26.09	26.09				自筹资金
华南基地三期 成品仓工程	192,050,000.00	1,040,926.87	39,843,434.21			40,884,361.08	23.20	23.20				自筹资金
中山基地建设 工程	1,080,000,000.00	11,422,815.79	560,233,948.36			571,656,764.15	57.69	57.69				自筹资金
合计	7,704,283,984.30	546,200,675.76	2,118,610,205.39	1,256,928,349.06	8,062,528.09	1,399,820,004.00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4,286,431.59	134,286,431.59
2.本期增加金额	338,605,484.27	338,605,484.27
(1)购置	338,605,484.27	338,605,484.27
3.本期减少金额	28,020,794.25	28,020,794.25
(1)租赁变更		
(2)租赁合同到期	28,020,794.25	28,020,794.25
4.期末余额	444,871,121.61	444,871,121.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7,450,314.20	47,450,314.20

2.本期增加金额	28,878,241.38	28,878,241.38
(1)计提	28,878,241.38	28,878,241.38
3.本期减少金额	28,020,794.25	28,020,794.25
(1)处置		
(2)租赁合同到期	28,020,794.25	28,020,794.25
4.期末余额	48,307,761.33	48,307,761.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处置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96,563,360.28	396,563,360.28
2.期初账面价值	86,836,117.39	86,836,117.3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商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9,787,045.39	24,763,514.43	5,265,776.32	819,816,336.14
2.本期增加金额	338,332,158.04	3,878,114.13		342,210,272.17
(1)购置	104,054,810.43	3,878,114.13		107,932,924.56
(2)合并范围变更增加	234,277,347.61			234,277,347.6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128,119,203.43	28,641,628.56	5,265,776.32	1,162,026,608.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578,843.74	14,291,920.32	3,826,114.36	73,696,878.42
2.本期增加金额	26,440,083.97	2,959,360.66	568,066.82	29,967,511.45
(1)计提	26,440,083.97	2,959,360.66	568,066.82	29,967,511.4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82,018,927.71	17,251,280.98	4,394,181.18	103,664,389.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46,100,275.72	11,390,347.58	871,595.14	1,058,362,218.44
2.期初账面价值	734,208,201.65	10,471,594.11	1,439,661.96	746,119,457.7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尚未办妥土地使用权证的土地使用权。(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 装修改良支出	55,272,154.90	57,535,675.19	17,098,513.98		95,709,316.11
其他	49,848.57	78,081.82	49,848.57		78,081.82
合计	55,322,003.47	57,613,757.01	17,148,362.55		95,787,397.9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销售返利与折扣款	3,448,953,277.58	717,921,240.21	2,139,437,383.36	453,021,525.37
租赁负债	425,376,457.95	114,789,034.40	98,495,745.27	24,241,419.34
内部未实现利润	52,132,518.96	13,033,129.74	116,684,705.15	27,986,522.23
可抵扣亏损	88,657,818.87	22,649,103.05	26,603,487.17	4,635,781.9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5,218,089.37	11,304,522.34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	11,482,853.09	2,219,047.04	10,971,004.95	2,094,243.18

备				
递延收益	69,451,656.40	16,160,355.93	8,983,560.87	2,245,890.22
其他	13,918,704.82	3,296,657.39	2,341,833.52	587,541.28
合计	4,109,973,287.67	890,068,567.76	2,448,735,809.66	526,117,445.9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利息资本化	1,678,673.06	419,668.26	2,152,067.68	538,016.92
预付融资费用	32,920,296.89	8,230,074.22	46,508,335.65	11,627,083.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221,391,324.28	48,256,021.22	167,683,321.54	36,032,329.50
使用权资产	396,563,360.28	107,224,203.46	86,836,117.39	21,350,056.85
合计	652,553,654.51	164,129,967.16	303,179,842.26	69,547,487.1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829,626.20	729,238,941.56	66,278,770.78	459,838,675.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0,829,626.20	3,300,340.96	66,278,770.78	3,268,716.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223,826,759.89		223,826,759.89	254,495,655.66		254,495,655.66
预付土地保证金				95,576,700.00		95,576,700.00

合计	223,826,759.89		223,826,759.89	350,072,355.66		350,072,355.66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254,626.69	10,254,626.69	其他	银行保证金等	9,024,993.45	9,024,993.45	其他	银行保证金等
合计	10,254,626.69	10,254,626.69			9,024,993.45	9,024,993.45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贴现借款	6,630,229,703.11	5,900,094,421.72
信用借款		651,242,499.56
保证借款		
合计	6,630,229,703.11	6,551,336,921.2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给部分子公司，该等子公司将其贴现取得借款。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0.64%至 1.40%(2024 年 12 月 31 日：2.20%至 2.50%)。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e信通	0.00	10,000,000.00
合计	0.00	1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149,474,195.25	1,135,264,622.90
应付运输费	139,576,753.69	120,064,495.52
合计	1,289,050,948.94	1,255,329,118.4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2025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437,750.46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0,683.25元)，均为尚未结算的材料款，由于供应商结算程序未完成，该等款项尚未最后清算。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	3,185,496,887.00	1,863,656,112.44
预收货款	2,788,886,206.28	2,896,895,172.94
合计	5,974,383,093.28	4,760,551,285.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4,717,997.79	1,979,987,400.17	1,972,269,226.72	422,436,171.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2,094.92	173,240,319.41	172,066,640.28	1,505,774.05
三、辞退福利		5,340,014.90	5,340,014.9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15,050,092.71	2,158,567,734.48	2,149,675,881.90	423,941,945.2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2,791,359.72	1,819,650,466.22	1,813,727,132.65	418,714,693.29
二、职工福利费	852,650.02	10,622,278.09	9,826,124.25	1,648,803.86
三、社会保险费	186,437.45	82,761,650.96	81,952,602.18	995,486.2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5,727.20	75,077,021.49	74,303,583.53	949,165.16
工伤保险费	10,617.59	5,852,946.04	5,819,290.74	44,272.89

生育保险费	92.66	1,831,683.43	1,829,727.91	2,048.18
四、住房公积金	41,926.54	44,167,839.42	43,975,018.20	234,747.7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5,624.06	22,785,165.48	22,788,349.44	842,440.1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14,717,997.79	1,979,987,400.17	1,972,269,226.72	422,436,171.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322,644.19	166,559,129.01	165,420,667.28	1,461,105.92
二、失业保险费	9,450.73	6,681,190.40	6,645,973.00	44,668.13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32,094.92	173,240,319.41	172,066,640.28	1,505,774.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照规定的标准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166,559,129.01元及人民币6,681,190.40元(2024年度：人民币95,085,118.38元及人民币3,669,547.93元)。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尚有人民币1,461,105.92元及人民币44,668.13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22,644.19元及人民币9,450.73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报告期后支付。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17,827,649.60	270,789,913.94
增值税	156,533,602.07	87,152,576.23
个人所得税	4,000,570.53	4,193,736.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384,130.31	3,043,232.64
印花税	5,924,649.69	5,283,194.24
教育费附加	8,241,382.21	2,220,381.97
其他	6,436,521.06	6,135,778.88
合计	712,348,505.47	378,818,813.91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96,584,147.77	1,089,394,040.64
合计	1,396,584,147.77	1,089,394,040.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659,338,682.79	429,880,894.98
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款	263,456,390.58	275,781,270.92
应付广告费	122,610,463.15	138,954,918.38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110,348,091.62	91,072,465.52
应付水电燃气费	20,391,222.85	15,881,565.83
应付信息技术服务费	13,309,691.05	22,445,713.82
应付会议及差旅费	25,253,502.60	11,254,766.85
应付冰柜款	153,789,059.39	88,053,197.28
应付运输费	3,574,053.23	3,580,953.19
应付租赁费	342,132.75	903,406.30
应付港股发行成本	6,034,737.76	
其他	18,136,120.00	11,584,887.57

合计	1,396,584,147.77	1,089,394,040.64
----	------------------	------------------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61,447,590.74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1,896,605.64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项、应付保证金及押金等，因为业务尚在持续中，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980,597.57	13,041,362.89
合计	20,980,597.57	13,041,362.89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62,542,189.00	371,520,129.99
合计	362,542,189.00	371,520,129.99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25,376,457.95	98,495,745.2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980,597.57	13,041,362.89
合计	404,395,860.38	85,454,382.38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持有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41,516,521.31	129,058,415.67	489,400,001.42	659,974,938.40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7,465,868.10	36,108,593.61	97,454,803.97	151,029,265.68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 适用 ☒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适用 ☒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951,298.89	36,063,700.00	7,834,848.72	79,180,150.1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0,951,298.89	36,063,700.00	7,834,848.72	79,180,150.17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0,951,298.89	36,063,700.00		7,834,848.72		79,180,150.1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50,951,298.89	36,063,700.00		7,834,848.72		79,180,150.17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53、股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20,013,000						520,013,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60,095,394.83			1,960,095,394.83
其他	298,000.00			298,000.00
合计	1,960,393,394.83			1,960,393,394.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451,775.69	-81,736,119.61				-82,043,106.08	306,986.47	-39,591,330.3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2,451,775.69	-81,736,119.61				-82,043,106.08	306,986.47	-39,591,330.3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2,451,775.69	-81,736,119.61				-82,043,106.08	306,986.47	-39,591,330.3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 适用 ☒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60,006,500.00			260,006,5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60,006,500.00			260,006,5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904,938,667.23	3,638,281,314.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904,938,667.23	3,638,281,314.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15,263,147.79	3,326,708,852.4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001,500.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00,065,000.00	2,000,05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20,136,815.02	4,904,938,667.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根据 2025 年 4 月 2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25.00 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 520,013,000 股计算，共计 1,300,032,5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利已发放。

根据 2025 年 8 月 11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25.00 元(含税)，按已发行股份 520,013,000 股计算，共计 1,300,032,5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股利已发放。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858,702,656.68	11,489,905,948.54	15,821,764,141.68	8,730,540,817.37
其他业务	16,570,460.84	11,318,754.33	17,087,686.59	11,020,185.28
合计	20,875,273,117.52	11,501,224,702.87	15,838,851,828.27	8,741,561,002.6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能量饮料	15,598,992,989.09	7,676,873,153.55
电解质饮料	3,273,916,919.80	2,135,549,799.23
其他饮料	1,985,792,747.79	1,677,482,995.76
其他	16,570,460.84	11,318,754.3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0,866,019,258.73	11,493,673,343.29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其他	9,253,858.79	7,551,359.58
合计	20,875,273,117.52	11,501,224,702.87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5,974,383,093.28 元，预计均将于未来 12 个月内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4,399,462.30	63,494,128.4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69,656,463.90	48,390,814.94
印花税	28,856,207.49	22,958,954.70
房产税	19,936,160.58	18,947,272.76
土地使用税	6,288,419.89	5,316,309.03
其他	47,844.65	685,267.06
合计	219,184,558.81	159,792,746.97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72,466,587.05	1,115,508,468.08
渠道推广费	1,226,352,740.77	778,404,566.88
广告宣传费	552,549,477.84	553,404,183.24
差旅费	80,042,904.97	76,914,988.10
会议及办公费	45,082,674.17	43,085,376.14
运输费	50,397,415.70	59,281,721.86
信息服务费	33,182,972.26	20,775,705.62
租赁费	14,092,670.43	12,708,288.92
业务招待费	13,778,086.25	11,747,633.39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61,248.65	2,215,602.27
其他	14,931,444.93	7,033,252.83
合计	3,404,838,223.02	2,681,079,787.3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6,594,989.69	231,542,896.62
折旧与摊销	73,593,073.93	55,908,410.98
会议及办公费	44,629,591.10	30,870,285.82
信息服务费	26,431,457.76	23,104,856.64
中介费	37,327,360.94	22,384,696.41
维修费	18,890,045.46	13,286,918.26
差旅费	16,926,606.49	12,049,192.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3,370,308.01	7,812,479.56
业务招待费	8,354,427.57	6,141,509.33
租赁费	2,312,382.80	1,227,688.35
港股发行费用	6,688,283.65	
其他	31,752,429.18	21,324,843.24
合计	576,870,956.58	425,653,777.8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423,734.65	25,471,618.15
原材料投入	14,306,754.99	21,217,523.67
项目费用	6,863,793.24	5,871,407.39
折旧与摊销	5,664,653.88	5,580,195.69
其他	8,079,465.92	4,530,553.00
合计	66,338,402.68	62,671,297.9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4,870,542.61	97,913,830.87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16,261,754.35	4,962,495.98
减：利息收入	192,221,950.33	260,356,068.39
汇兑损益	-16,585,432.50	-44,716,060.73
其他	7,201,585.53	11,660,070.77
合计	-100,473,500.34	-190,535,731.50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7,834,848.72	3,785,350.8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4,841,299.72	45,679,156.09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6,856,618.49	6,377,593.91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855,823.40	3,090,567.83
合计	81,388,590.33	58,932,668.69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62,751.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676,661.25	30,822,108.98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3,104.12	2,038,297.14
大额存单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5,457,116.12	57,092,696.91
合计	123,596,881.49	95,315,854.4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162,231.78	78,166,671.0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5,188,388.49	-45,218,089.37
衍生金融资产		
合计	190,350,620.27	32,948,581.6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12,829.57	-780,099.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06,035.83	-177,827.62
合计	-1,018,865.40	-957,927.0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533,553.38	-98,089.03
合计	533,553.38	-98,089.03

其他说明：

2025 年度及 2024 年度资产处置收益均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无形资产报废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1,171,972.07	1,595,959.56	1,171,972.07
其他	6,625,248.36	554,290.99	6,625,248.36
合计	7,797,220.43	2,150,250.55	7,797,220.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18,370.28	717,496.21	918,370.28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918,370.28	717,496.21	918,370.28
无形资产报废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3,370,952.24	38,388,590.00	23,370,952.24
其他	1,291,183.81	501,901.36	1,291,183.81
合计	25,580,506.33	39,607,987.57	25,580,506.3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39,707,374.25	881,873,735.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9,368,641.88	-100,990,441.09
合计	1,170,338,732.37	780,883,294.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584,357,268.0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96,089,317.0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19,617,912.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005,035.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408,900.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555,918.3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的加计扣除	-6,633,049.86
其他	6,348,325.00
所得税费用	1,170,338,732.37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附注“第八节、财务报告 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1,970,233.90	82,295,812.64
收到政府补助	100,904,999.72	80,455,290.09
收回已注销子公司冻结资金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19,275,626.10	9,652,635.74
租金收入	9,253,858.79	6,730,516.84
其他	14,183,434.51	3,241,738.35
合计	175,588,153.02	182,375,993.6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宣传推广费	1,742,238,476.42	1,275,922,952.57
办公及差旅费	172,683,040.98	131,517,260.82
运输费	50,707,140.66	55,972,790.65
信息服务费	68,750,452.79	43,974,477.12
中介机构费	37,327,360.94	22,384,696.41
租赁费	17,682,250.59	14,656,352.48
业务招待费	22,132,513.82	17,889,142.72
维修费	18,890,045.46	13,286,918.26
对外捐赠	23,370,952.24	38,388,590.00
研发项目费	6,863,793.24	5,871,407.39
其他	43,982,434.43	48,143,879.65
合计	2,204,628,461.57	1,668,008,468.0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交易性金融资产	19,427,378,478.34	7,211,082,541.96
赎回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00,000,000.00	320,241,203.04
赎回大额存单	974,000,000.00	1,600,000,000.00
赎回定期存款	3,130,928,196.10	5,041,534,422.35
合计	23,632,306,674.44	14,172,858,167.35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入交易性金融资产	20,858,498,311.43	10,803,773,630.18
存入定期存款	3,750,815,880.90	4,372,188,974.78
购入大额存单	432,000,000.00	4,280,000,000.00
购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5,371,314,192.33	19,555,962,604.96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305,802,000.00
合计		305,802,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	27,986,525.94	19,894,124.34
支付上市费用	13,500,030.96	
其他	500,000.00	
合计	41,986,556.90	19,894,124.3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银行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6,551,336,921.28	9,297,310,000.00	84,870,542.61	9,303,287,760.78		6,630,229,703.11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含一年内到期)			2,600,065,000.00	2,600,065,000.00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98,495,745.27		354,867,238.62	27,986,525.94		425,376,457.95
其他应付款—应付发行成本(含一年内到期)			19,534,768.72	13,500,030.96		6,034,737.76
合计	6,649,832,666.55	9,297,310,000.00	3,059,337,549.95	11,944,839,317.68		7,061,640,898.82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14,018,535.70	3,326,429,004.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018,865.40	957,927.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6,543,579.46	325,931,716.46
使用权资产摊销	28,878,241.38	15,892,885.80
无形资产摊销	23,322,925.02	10,630,936.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48,362.55	6,489,033.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3,553.38	98,089.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8,370.28	717,496.2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0,350,620.27	-32,948,581.6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5,704,851.97	-119,899,989.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596,881.49	-95,315,854.4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9,400,266.43	-100,653,806.25
递延收益摊销	-7,834,848.72	-3,785,350.8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624.55	-336,634.84
存货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411,120,928.57	-499,482,501.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增加以“－”号填列）	-121,742,274.28	-91,608,529.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0,401,731.38	3,046,292,667.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4,239,867.75	5,789,408,508.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338,605,484.27	5,142,114.28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40,733,408.15	3,328,162,417.6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28,162,417.69	2,875,072,998.9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587,429,009.54	453,089,418.7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83,638,680.87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7,672,328.89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55,966,351.98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40,733,408.15	3,328,162,417.69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40,733,408.15	3,322,721,519.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440,898.2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40,733,408.15	3,328,162,417.6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2,831,678,051.67	2,261,000,848.00	存期在 3 个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10,254,626.69	9,024,993.45	保函保证金、燃气保证金
应收利息	97,372,905.16	54,360,864.02	不能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2,939,305,583.52	2,324,386,705.47	/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63,427,689.01	7.0177	1,848,654,751.66
港币	115,449,425.04	0.9032	104,276,343.34
林吉特	6,247,819.86	1.7319	10,820,807.78
日元	199,033,969.00	0.0448	8,916,611.24
新加坡元	573,568.73	5.4586	3,130,882.27
越南盾	4,873,186,186.00	0.0003	1,304,117.71
澳元	50,273.03	4.6892	235,740.29
印尼盾	466,044,210.00	0.0004	194,529.21
应收账款			
其中：林吉特	1,546,256.88	1.7319	2,678,008.68
港币	3,585.94	0.9032	3,238.89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7,444,139.21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16,126,069.60 元)，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零(2024 年度：零)。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建筑物租赁	9,253,858.79	
合计	9,253,858.79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 适用 ☒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7,602,935.59	7,460,035.39
第二年	7,582,364.17	4,270,127.13
第三年	6,994,474.26	4,256,916.12
第四年	5,508,759.97	4,256,916.12
第五年	2,641,651.38	1,331,425.32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年度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人民币 45,668,776.53 元(2024 年度：人民币 34,550,476.82 元)。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423,734.65	25,471,618.15
原材料投入	14,306,754.99	21,217,523.67
项目费用	6,863,793.24	5,871,407.39
折旧与摊销	5,664,653.88	5,580,195.69
其他	8,079,465.92	4,530,553.00
合计	66,338,402.68	62,671,297.9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66,338,402.68	62,671,297.90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海供应链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广东省珠海市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权益。该公司经营范围为：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国际道路货物运输；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水路普通货物运输；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该新设子公司于本年纳入合并范围。

新加坡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新加坡成立，注册资本为新加坡币 400,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权益。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新加坡投资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7 日在新加坡成立，注册资本为新加坡币 1,000.00 元，本公司持有其 100.00%权益。该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该新设子公司于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本集团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以现金对价人民币 483,638,680.87 元收购深圳新飞通 100%股权。本次收购并未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收购完成后，新飞通成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增城基地	广东广州	80,000,000.00	广东广州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基地	广东东莞	10,000,000.00	广东东莞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安徽基地	安徽滁州	300,000,000.00	安徽滁州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重庆基地	重庆	489,961,000.00	重庆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南宁基地	广西南宁	450,000,000.00	广西南宁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华南基地	广东广州	669,076,700.00	广东广州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东鹏捷迅	广东深圳	100,000,000.00	广东深圳	供应链管理服务	100	-	新设
浙江营销	浙江衢州	10,000,000.00	浙江衢州	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浙江基地	浙江衢州	170,000,000.00	浙江衢州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香港东鹏	中国香港	19,000 万美元	中国香港	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长沙基地	湖南长沙	130,000,000.00	湖南长沙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广东营销	广东韶关	10,000,000.00	广东韶关	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天津基地	天津	200,000,000.00	中国天津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上海营销	上海	10,000,000.00	中国上海	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天津营销	天津	10,000,000.00	中国天津	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中山基地	中山	100,000,000.00	广东中山	生产与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珠海供应链	珠海横琴	10,000,000.00	广东珠海	供应链管理服务、销售饮品	100	-	新设
新加坡	新加坡	400,000 新加坡	新加坡	投资	100	-	新设

控股		元	坡				
新加坡投资	新加坡	1,000 新加坡元	新加坡	投资	100	-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此处仅包括重大的子公司，标准为子公司年末总资产或本年净利润大于集团总资产或净利润2%以上。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0,951,298.89	36,063,700.00		7,834,848.72		79,180,150.1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0,951,298.89	36,063,700.00		7,834,848.72		79,180,150.1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7,834,848.72	3,785,350.86
与收益相关	64,841,299.72	45,679,156.09
合计	72,676,148.44	49,464,506.95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债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

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等，本期末，本集团持有的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第八节财务报告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6,309,441,064.81	4,897,205,586.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11,755,932.32	377,153,046.9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5,680,038,991.67	5,652,549,123.16
应收账款	90,933,632.77	81,308,865.28
其他应收款	48,947,958.37	28,431,867.5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1,379,189,185.66	183,568,082.13
其他流动资产-大额存单	452,740,008.39	190,520,999.66
债权投资	1,757,475,856.91	3,671,601,896.69
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6,630,229,703.11	6,551,336,921.28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1,289,050,948.94	1,255,329,118.42
其他应付款	1,396,584,147.77	1,089,394,040.6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980,597.57	13,041,362.89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404,395,860.38	85,454,382.38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期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和港币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和港币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的公司持有美元金融资产，因中国香港采用的是联系汇率制度，港元与美元汇率挂钩，不存在重大外汇风险。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的资产或负债及记账本位币为港币的公司持有的美元金融资产或负债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基本为记账本位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港币货币资金	56,101,278.28	41,832,601.9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汇率变动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期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人民币	对港币升值 10%	-5,610,127.83	-5,610,127.83	-4,183,260.19	-4,183,260.19
人民币	对港币贬值 10%	5,610,127.83	5,610,127.83	4,183,260.19	4,183,260.19

1.1.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银行借款主要为固定利率的短期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6,630,229,703.11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1,336,921.28 元)。

1.2 信用风险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具体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及大额存单(按照到期日分别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债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及大额存单（按照到期日分别列示在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及债权投资）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及大额存单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3 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相关协议。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融负债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6,663,15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289,050,948.94		
其他应付款	1,396,584,147.7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1,516,521.31	129,058,415.67	489,400,001.42
合计	9,390,301,618.02	129,058,415.67	489,400,001.42

2、套期

(1)．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6,309,441,064.81		6,309,441,064.8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309,441,064.81		6,309,441,064.81
（1）债务工具投资		6,309,441,064.81		6,309,441,064.81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3,231,561.64	378,524,370.68	711,755,932.3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3,231,561.64	378,524,370.68	711,755,932.32
（1）债务工具投资		333,231,561.64		333,231,561.64
（2）权益工具投资			378,524,370.68	378,524,370.68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三）其他债权投资				
（四）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六）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642,672,626.45	378,524,370.68	7,021,196,997.13
（七）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有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理财产品，其公允价值以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给本集团的理财产品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净值计算。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有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私募股权基金，其公允价值以投资标的的净值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估计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为底层资产的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1 月 1 日	当期利得或损失		本年出售/赎回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私募股权基金	276,140,444.19	121,956,826.85		-19,572,900.36	378,524,370.68	121,956,826.85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无第二层次与第三层次间的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其他流动资产-大额存单、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等。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 附注十、在其他主体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顺宝泉物业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控制的公司
鹏智瑞	与本公司同受实际控制人最终控制的公司
东鹏基金会	本公司发起设立，且本公司高管担任理事会理事的组织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鹏智瑞	采购技术服务	33,681,808.33	35,850,000.00	否	28,020,000.2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顺宝泉物业	厂房及配套设施			2,315,250.00	2,386,201.30				1,102,500.00	2,371,256.3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 适用 ☒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593.69	5,727.09

(8). 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东鹏基金会	399,565.50	25,500,000.0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鹏智瑞			433.33	
预付账款	顺宝泉物业	136,458.09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8,572,706.59	26,094,605.59
其他应付款	鹏智瑞	8,717,784.02	6,946,185.66
租赁负债	顺宝泉物业	49,295,273.26	48,666,270.0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1,420,237,473.06	1,034,012,565.16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11,921,75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6年3月30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批准，拟以公司未来实施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时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末期现金红利人民币25.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以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的总股本初步测算，预计本次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人民币1,411,921,750.00元。上述决议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公司申请发行境外上市股份(H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本公司本次发行的H股于2026年2月3日在香港联交所挂牌并上市交易，本次全球发售H股总数为44,755,700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后)，每股发行价为248港元。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业务单一且主要业务均在中国进行，公司组织结构及内部管理中亦未按产品或客户以分部管理生产经营活动及评价经营成果。本集团认为目前经营的所有业务之经营特征相似，故除本财务报表中已有的信息披露外，无须披露其他分部资料。本集团在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对外交易收入总额，以及本集团位于国内及其他国家和地区的除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总额列示如下：

对外交易收入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中国内地	20,854,749,045.60	15,810,345,522.28
中国香港及其他国家/地区	20,524,071.92	28,506,305.99
合计	20,875,273,117.52	15,838,851,828.27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内地	7,660,463,430.38	5,461,083,781.77
中国香港及其他国家/地区	474,320,554.82	995,274.61
合计	8,134,783,985.20	5,462,079,056.38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有息负债比率监控资本。有息负债比率为按带息债务总额除以总资本计算。带息债务总额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和租赁负债。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有息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带息债务总额	7,055,606,161.06	6,649,832,666.55
总资本	9,423,797,386.09	7,691,579,970.00
有息负债比率	74.87%	86.46%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06,127,640.31	83,564,440.19
1 年以内小计	106,127,640.31	83,564,440.19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6,127,640.31	83,564,440.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6,127,640.31	100.00	4,665,344.37	4.40	101,462,295.94	83,564,440.19	100.00	4,154,297.96	5.00	79,410,142.23
其中：										
应收账款组合 1										
一年以内	12,820,764.75	12.08			12,820,764.75	478,481.00	0.57			478,481.00
应收账款组合 2										
一年以内	93,306,875.56	87.92	4,665,344.37	5.00	88,641,531.19	83,085,959.19	99.43	4,154,297.96	5.00	78,931,661.23
合计	106,127,640.31	100.00	4,665,344.37	4.40	101,462,295.94	83,564,440.19	100.00	4,154,297.96	5.00	79,410,142.2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账款组合 1			
一年以内	12,820,764.75		
应收账款组合 2			
一年以内	93,306,875.56	4,665,344.37	5.00
合计	106,127,640.31	4,665,344.3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确认标准详见“第八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1、金融工具”的内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154,297.96		4,154,297.9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154,297.96		4,154,297.9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1,046.41		511,046.4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665,344.37		4,665,344.3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4,154,297.96	511,046.41	0.00	0.00	0.00	4,665,344.37
合计	4,154,297.96	511,046.41	0.00	0.00	0.00	4,665,344.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合计	72,909,338.11	0.00	72,909,338.11	68.70	3,645,466.9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11,931,322.63	1,669,158,801.52
合计	2,511,931,322.63	1,669,158,801.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07,585,745.96	1,658,919,073.26
1 至 2 年	3,230,828.74	6,220,912.88
2 至 3 年	1,074,371.83	3,005,721.43
3 年以上	84,548.76	1,057,266.61
合计	2,511,975,495.29	1,669,202,974.1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款项	2,460,629,009.24	1,653,166,062.97
应收押金保证金	4,893,608.57	7,353,486.63
第三方平台资金	19,878,794.81	3,922,401.95
递延发行成本	19,534,768.72	0.00
其他	7,039,313.95	4,761,022.63
合计	2,511,975,495.29	1,669,202,974.1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4,172.66			44,172.6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4,172.66			44,172.6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44,172.66			44,172.6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4,172.66					44,172.66
合计	44,172.66					44,172.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山基地	862,500,000.00	34.34	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1 年以内	
广东营销	754,489,761.17	30.04	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1 年以内	
天津基地	407,252,425.53	16.21	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1 年以内	
昆明基地	333,850,000.00	13.29	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1 年以内	

新飞通	83,513,198.86	3.32	集团内关联方款项	1 年以内	
合计	2,441,605,385.56	97.20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604,701,039.04		5,604,701,039.04	4,447,782,688.08		4,447,782,688.0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604,701,039.04		5,604,701,039.04	4,447,782,688.08		4,447,782,688.08

(1). 对子公司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增城基地	88,953,722.06			88,953,722.06		
东莞基地	13,616,886.02			13,616,886.02		
安徽基地	300,726,240.00			300,726,240.00		
重庆基地	489,961,000.00			489,961,000.00		
华南基地	669,076,700.00			669,076,700.00		
南宁基地	450,423,640.00			450,423,640.00		
东鹏捷迅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沙基地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浙江基地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香港东鹏	1,339,014,500.00			1,339,014,500.00		

广东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通泰丰源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东鹏销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鹏贷达	150,010,000.00			150,010,000.00		
天津基地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浙江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山基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海南基地	9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0		
昆明基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新飞通		493,638,680.87	83,513,198.86	410,125,482.01		
新加坡控股		702,792,868.95		702,792,868.95		
珠海供应链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西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江苏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天津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汕尾营销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4,447,782,688.08	1,250,431,549.82	93,513,198.86	5,604,701,039.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278,742,268.72	5,646,526,482.15	6,751,391,486.55	5,184,838,857.17
其他业务	161,200.94	16,713.60	1,055,529.65	1,326,879.29
合计	7,278,903,469.66	5,646,543,195.75	6,752,447,016.20	5,186,165,736.4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能量饮料	5,377,020,191.00	3,868,706,009.80
电解质饮料	1,194,020,111.04	1,074,106,085.62
其他饮料	707,701,966.68	703,714,386.73
其他	161,200.94	16,713.60
合计	7,278,903,469.66	5,646,543,195.75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7,278,742,268.72	5,646,526,482.15
其他	161,200.94	16,713.60
合计	7,278,903,469.66	5,646,543,195.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1,419,661,116.85元，其中：
1,419,661,116.85元预计将于2026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11,000,000.00	2,515,3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161,332.8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大额存单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6,820,966.06	26,396,987.79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796,717.80	21,357,163.63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63,104.12	2,038,297.14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浮动收益理财产品取得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股利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其他		
合计	3,638,080,787.98	2,622,253,781.45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合同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	785,440,544.04	616,795,173.92
预收货款	634,220,572.81	695,616,722.77
合计	1,419,661,116.85	1,312,411,896.69

（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08,135,040.20	2,372,713,429.61
合计	4,608,135,040.20	2,372,713,429.6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集团内往来	4,307,671,327.98	1,943,504,507.99
应付销售返利与折扣款	130,154,732.33	266,798,583.25
应付广告费	54,098,985.59	69,772,661.63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75,544,157.58	68,012,966.20
应付信息技术服务费	8,224,481.76	10,287,866.09
应付工程款	1,291,642.34	6,004,545.07
应付冰柜款	2,878,129.27	2,252,876.11

应付港股发行成本	6,034,737.76	0.00
其他	22,236,845.59	6,079,423.27
合计	4,608,135,040.20	2,372,713,429.61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68,195,655.76 元（202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899,500.39 元），主要应付保证金及押金等，因为业务尚在持续中，该等款项尚未结清。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3,553.38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4,841,299.72	不适用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48,490,385.64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83,285.90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4,984,230.87	不适用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31,097,721.97	不适用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61	8.4907	8.49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91	8.0463	8.046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林木勤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3 月 3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